

中央時刊

第十六卷 第九十三期 合刊

中華郵政特准報銷

編主川百陶

憲政研究運動

研究憲草注意事項

憲草草擬的經過及其內容的說明

國民參政會對憲草的意見

五權憲法與國民大會

總裁在復興關上

具體與抽象

提高工作效率的方法

民族大英雄陳璘的事蹟

「我對憲法草案的意見」

本刊徵文啟事

總裁在憲政實施協進會第一次大會中曾對憲法草案訓示謂：「我們一般國民對於憲法草案的主要精神，能夠有初步瞭解的實在不多，國父建國大綱二十二條所規定『憲法草案，當隨時宣傳於民衆，以備隨時採擇施行』，這一個步驟，本席以為是十分必要的。要人民守法，必先使他明法；要人民有行憲的能力，必先使人民對憲法有透澈的明瞭與確切的認識。怎麼樣使人民對憲法草案的精確與實施憲政的實要，有確切的認識，這是本會同人所應該負責規劃而實行的。在宣傳憲法草案的同時，還可以徵集各方面有關憲政問題的意見，以供政府的參考和採用。」中央近對「憲政研究運動」積極提倡，「憲法草案」亦為研究對象之一。本刊亟望讀者對此發抒高見，（文長二三千字），本刊當為發表，或送呈中央參考，憲草全文載在本刊六卷十七、十八期，以供參閱。

總裁
孫科

在本期的特輯中，總裁
一文是他在國民參政會的訓辭
，孫院長一文是他對參政會的一個報告。這兩篇雖不是本刊的
一個特稿，然因其能幫助讀者對憲政運動和憲法草案有正確的

No.1040/3082

子文
崔書琴

朱光潛
李克斯
蘭又文

沈君

何瑞瑤
黎國英
王敬之

沈君

總裁的認識，所以特予轉載。
那兩個題目也是我們代接上去的。其他兩文，乃是特稿。這個特輯的讀法，最好是先讀黎國英先生一文，乃是特稿。這

文，以次讀子文、孫院長和總裁三文。

何先生一文寫得極

仔細，極生動，而且極

有價值。我們已經搜集

這類文章若干篇，並加

入最新的材料，編了一

本「蔣主席的生活」，

不久即可出版，每本售價三十

圓，預約減少為二十五圓，掛

號加寄費二圓。

年終結賬，好多代售本刊
和中周報書的風氣有的甚至終
年不付一錢。我們不勝負荷。
現已再函催付，並自本期起停
寄本刊。請讀者原諒。並請讀
者接訂閱——既可靠，又經濟。

出版日十三月二十三年二十三國民革命軍總司令部總務處

研究憲草注意事項

總裁

要審有彈性，更要優裕條都能實行。

我們這一次會議對於憲法草案，大家都開誠布公盡數發表意見，討論十分熱烈，雖因時間所限，未會得到一個結論，但我們同人在會後一樣的可以繼續研究，以底於成。本會當將期成會草案和各人意見併送政府，待國民大會來選擇，作最後的決定。本人前兩天在會議中間曾簡單發表所見，現在再要申述幾句話：我認為憲法本身是否完美是一個問題，而能否實行又是一個問題，而且行憲的人亦是一個問題。各位須知我今日所謂行憲的人，並不是指政府方面而言，我對於行憲的意見：一方面政府即要負起行憲的責任和能力，而一方面人民本身更要行憲的責任和能力。本人現在兼理行政，我前大所發表的意見，並不是站在行政當局的地位，怕政府爲了憲法而受到束縛，這正與諸位大家對於憲法意見發揮各自主張、熱烈的討論，是一樣的。這並不是爲我們現在自身有所打算，我們完全是爲將來的國利民福作打算。我個人盼望憲法成立不是一兩年了；十年以來，一貫的主張就是盼望着憲法能及早頒布實施，但我的衷心完全是一張白紙，絕沒有一些成見。我唯一的希望，就是希望憲法頒布以後，尤其是開始的十年和廿年之間，要它能行得確實，行得順利，沒有窒礙，也沒有糾紛。我們民權運動，已經成立快要三十年了，我們國家不能踏上民治的正軌，而且親歷其境，而且親受這個痛苦的，有許多同人都是親歷其境，而且親受這個痛苦的。我們大家都負有行憲的責任，我們不諱惡却過，不成文的許多事例，所以條款不宜過於繁密，而且

去三十年的痛苦經驗和教訓，更不能忘却全國人民的事項很多。各位同人過去同舟風雨，不避勞怨，爲憲法問題所受無窮的痛苦和我們國家所受無限的益處，就在閉會以後，要期待各位同人共同努力，使國家再受損失，使人民再受痛苦。所以本席要誠懇貢獻兩點：（一）制憲一事，要完全替國家人民的真正利益作打算，我們不獨應注重過去，還要顧及現在和將來。對於過去，我們要注重我們國家的歷史和一貫的國情，借鑑於民國以來痛苦的教訓。對於現在，我們要顧到抗戰建國的實際環境，而同時對於將來，我們更要顧到憲法頒布後十年廿年內未來情況與國家民族百年久遠的大計，爲憲法立定良好的基礎。對於如何充實民族自衛力量，如何發展人民全體幸福，如何鞏固人民真實權利，都要很周詳的考慮及之。我常說行的意義最要緊的是篤實，總要使沒有一條行不通，總能立憲堅不拔的基礎。（二）我們既要想造成中國爲三民主義共和國，對於我們國父孫先生的民權主義和五權憲法的精神，是絕對不可違反的。我們既然一致擁護我們國父的遺教，就要體會到「權」與「能」分別的精義和五種制度創作的真意，絕不可以有抵觸五權憲法的規定。如果自認爲一時不能做到而要待逐漸充實和擴及，還對於敵國是一個很有力的反省。希望我們這次本會所表現的精神是和他們惡意猜測的完全相反，一切不可以對三民主義有附帶的條件，也不可以有違背，並且頒法設法起了無數的糾紛，我們今天在場，反五權憲法精神的條款規定於憲法本身之內。因之，也決不妄自菲薄。希望各位同人本着兩年來休戚與共的一貫精神，以後更要爲國家盡辛苦，爲個人作規範，並責成個人的任務，我們固不妄自誇大，我們

憲草草擬的經過

及其內容的說明

孫科

民國二十一年十二月，四屆三中全會通過集中
國力挽救危亡案，其中關於憲政準備部份，有下列

三項決議：1、為集中民族力量，徹底抵抗外患，挽
救危亡，應於最近期間積極進行建國大綱所規定之
地方自治工作，以繼續進行憲政開始之籌備；2、擬
定二十四年三月開國民大會，議憲法，並決定憲
法頒布日期；3、立法院應速起草憲法草案發表之，
並請圖民之研討。

立法院根據這個決議，在二十二年一月組織憲
法起草委員會，開始憲法起草工作。這個起草工作
至二十三年十月止，可分為五個時期：一、為研究
據則及最初籌備時期；二、主稿委員共同審查時期
；三、初稿起草時期；四、初稿審查修正時期；五
、第一次草案完成時期。
第一次草案於二十三年十月十六日三讀程序完
畢，呈送國府轉送中央審核。

二十三年十二月四屆五中全會審議第一次草案
，結果有左列二項之決議：

甲、憲法草案審議程序如左：

(一) 將憲法草案發交常務會議組織憲法草案
審查委員會，此會至少每星期開會一次，並得邀集
立法委員及專家列席，以諮詢；(二) 第五次全
國代表大會兩月，將修正意見發交立法院根據修
正；(三) 立法院修正後再呈由常務會議審核，提
出第五次全國代表大會；(四) 第五次全國代表大

會通過後作為本黨決定之憲法草案，依法提出於國
民大會。

乙、憲法草案內容

(一) 中華民國憲法草案，應遵奉總理三民
主義，以期建立民有民治民享之國家；(二) 同時
應審察中華民國民族目前所處之環境及其危險，斟
酌實際政治經驗，以造成適用靈敏能舉中國國力之制
度。行政權行使之限制，不宜有剛性之規定；(三)
為大體規定，其組織以法律定之；(四) 憲法草案
中有必須規定之條文，而事實上有可能即時施行或
不茲同時施行於全國者，其實施程序，應以法律定
之；(五) 憲法條款不宜多，文字務求簡明。

立法院接奉這個原則後，將草案進行審查，根
據中央所指出的原則，加以修正，成為第二次的草
案。

二十三年十一月四屆六中全會對第二次草案審
查結果，會有如下之決議：本會議認為立法院最近
之憲法草案，大體均屬完善；唯為適應國家現
實情勢及便於實施起見，需應有充分期間加以詳盡
之研究與討論。但現距代表大會為日無多，代表大
會會期甚短，恐亦無暇逐條詳商，為最後之決定。

(一) 將憲法草案發交常務會議組織憲法草案
審查委員會，此會至少每星期開會一次，並得邀集
立法委員及專家列席，以諮詢；(二) 第五次全
國代表大會兩月，將修正意見發交立法院根據修
正；(三) 立法院修正後再呈由常務會議審核，提
出第五次全國代表大會；(四) 第五次全國代表大

會通過後作為本黨決定之憲法草案，依法提出於國
民大會。

中央根據這個決議，將憲法草案送交五全大會

擇請國民大會頒布之。

五全大會在二十四年十一月十二日舉行，點召集
國民大會及宣布憲法草案有如下的決議：中央同人
營國家危難之秋，受全國同志付託之重，與全國國
民屬望之殷，咸認國事至此，舍調結實無以圖存，
非統一則不能對外，四年以來，號號翼翼，惟期有
以齊一全國之人心，集中全國之力量，堅苦精勤，
勞怨弗辭，雖當前環境極困難，而獨於此精誠團
結共赴國難始終恪守，毋敢或渝。蓋深信以吾四萬
萬餘衆之人民，倘能齊同一致，努力圖存，則強鄰
不足畏，而國事大可為也。對於總理遺教之三民
主義、建國大綱，與夫以黨治國之主張，革命進行
之方略，尤奉行唯謹，毋敢稍懈。惟當茲國確嚴重
為國結人心，集中力量起見，則提早召集國民大
會，俾民意有所宣達；庶舉國上下，咸能有一致之
精神與步驟，以解除外患，挽救危亡，實於總理
平昔詔示喚起民眾革命救國之旨，至相符合。非謂
召集國民大會公開政權以後，即吾所於革命建國之
責可以卸除也。至立法院最近修正之憲法草案，根
據總理之遺教，秉承中央之指示，苦心修訂，逾
年始成，於理論事實尚能兼顧，似宜依照第二次全
國代表大會之議決案，切實辦理，以期成為完善之草案。

此案除由大會作上總決議外，並由監察委員會
擬具參議意見二十三點，送交第五屆中央執行委員會
，他日國民大會開會一經通過，全國國民永矢咸遵
，夫然後竟革命之功，成凝命之德，中華民族復興
，民國鞏固之基礎，於焉確立矣。

此案除由大會作上總決議外，並由監察委員會
擬具參議意見二十三點，送交第五屆中央執行委員會
，他日國民大會開會一經通過，全國國民永矢咸遵
，夫然後竟革命之功，成凝命之德，中華民族復興
，民國鞏固之基礎，於焉確立矣。

五屆一中全會復通過召集國民大會日期及宣佈憲法草案辦法。其第一項規定二十五年五月五日宣佈憲法草案，十一月十二日開國民大會。國民大會代表之選舉，應於十月十日前辦竣。

其後，中常會在二十五年四月二十三日照查意見通過，發交立法院，並刪去草案第七十六條公務員懲戒之規定。

立法院奉中常會發回修正草案後，於二十五年五月一日在第四屆第五十九次院會三讀修正通過，是為立法院第三次草案。國府於同年五月五日公佈，定名為「中國民國憲法草案」，是為「五五憲草」。一、「五五憲草」公佈後，二十六年四月二十二日中央第四十二次常會重加修正一次，議決於國民大會組織法內，規定國民大會制定憲法並決定施行日期，刪去憲草第一百六十四條「第一屆國民大會之職權，由制定憲法之國民大會行使之」。事後立法院遂照通過，並呈請國府於二十六年五月十八日將修正案公佈，即為現在之「五五憲草」。

(二) 關於憲草內容的說明

有數點較為重要，擬作簡單報告。根據中央決議：「五五憲草」完全以三民主義為最高原則。換言之，就是我們在憲法中要充分顯示出三民主義為中華民國建國的原則。所以憲草第一條規定中華民族為中華國族之構成分子，一律平等原則，充分表現出民族主義中國內民族一律平等的原則；草案第二章詳列人民之權利義務，其第十九條更規定人民有被法律選舉、罷免、創制、複決之權，對於人民行使政權為明確之規定，充分表現出民權主義的原則；草案第六

章國民經濟章第一至六條，規定「中華民國之經濟制度，應以民生主義為基礎，以謀國民生計之均足」，充分表現出民生主義的原則；第一一七條、一七八條、一一九條、一二〇條都是根據民生主義平均地權的原則制定的。第一二一條、第一二三條則是根據民生主義中節制資本的原則來予以制定的。

國民經濟章中其餘各條，每條都是基於民生主義的原則，在條文上確定出來。可以說全部憲草的完成，完全是根據中央的決議，以三民主義為最高原則的。

憲草屬於行政院方針，不宜列入憲法，此種觀察似有誤解。既如憲草中把民生主義基本的原則一一予以刪除，不獨不足以表現三民主義建國的精神，不足以表現三民主義革命的理論與思想，並且有變為二民主義的危險。

所以國民經濟這一章，實有鑒證予以維持之意要。

此外，「五五憲草」有一要點，那就是國民大會與中央政府、總統及五院間權限的分際問題。這個問題很重要，討論「五五憲草」的人士也都有不少誤解的地方。「五五憲草」關於這一點，係根據總理遺教政權治權劃分之規定。總理所指的政權是人民所能行使的，人民直接或間接所能行使的，就是選舉、罷免、創制、複決四種，只有這四種與歐美民主國所解釋的政權不同，總理所稱的政權是人民所不能行使的，這種政權，在歐美民主國家行使之職權均屬治權。這種治權，在歐美民主國家政府與國會所行使者普遍謂統治權，是政府拿來治理五權憲法的觀點上看，都是治權，是政府拿來治理

總事的治權，就是所謂行政、立法、司法、考試、監察五權。

憲草第三章國民大會第三十二條，國民大會之職權，有下述六點：(一)選舉總統副總統、立法院院長、副院長、監察院院長、副院長、立法委員、監察委員。(二)避免總統副總統、立法、司法考試、監察、各院院長副院長、立法委員、監察委員。(三)創制法律。(四)裁決法律。(五)修改憲法。(六)憲法賦予之其他職權。

據評憲草的人士，有以為該條所列舉的國民大會之職權太少了，以為四權常常可以行使的，以為選舉總統數年才舉行一次，罷免的事亦不需發生。至於創制法律，則大會開會時間短促，不易行使，憲法也不一定在每屆會期都有所修改，因之認為大會開會時間所能行使的職權很少。但是照我們的觀察，此四種政權實在是包羅萬有：選舉、罷免大法官明白，不必細說。關於創制法律、裁決法律怎樣呢？國民大會有次開會的時候，總統必須向大會報告國家的行政。他要報告國家的大政方針，對內對外重要政策執行的結果。他一定要一一詳細報告。國民大會接受他的報告，便大可以做文章。如認為總理所指的大政方針有不適的，國民大會可運用創制權，提出予以補充，如認為政府報告的對內對外政策方針，有不妥當的，大會可通過複決權予以修改；大會行使創制和複決兩個權，對政府的預算案決算案也都可以包括在內。何以如此說法呢？就是因為在立憲的國家，無論其為君主民主或社會主義與資本主義，政府對於施政方針或政策的執行，都一定經過立法程序，製定法律，才有所根據。則以預算決算案，經過立法程序之後，就成為法律，

在國民大會對之當然有行使創制與複決之權。所以列舉這四種，便可包容一切，其餘的細目可不必詳列了。國民大會選舉，立法院會有一草案，規定代表任期四年，大會每兩年召集一次。後因鑑於國民黨修改任期延為六年，大會每三年召集一次。此種規定或有研究餘地。任期一點比較不重要，大會則似乎應該每年召集一次，要時尚可召集臨時大會。假使每年開會一次，則政權之行使當無適用不盡，不能充分運用之弊。在立法院研究這一章的時候，當時會有主張在大會閉會期間設常設機關，如常務委員會或國民委員會或主席團之議，經過詳細研討論，結果未加採納，其理由是國民大會既代表人民，怎能來控制它呢？就要聽候大會來行使服務時，人民怎樣來控制它呢？就要聽候大會來行使罷免權、創制權、複決權，國民大會對行政院立法，在國民大會閉會時期所作的報告，如不滿意，法院在國民大會閉會時期，亦必先經國民大會決定；而立法院之立法原則，亦必先經國民大會決定，然後始能立法，則治權之行使便非完全。總之，政權與治權亦有它明確的界限，人民選出代會，再以目前我國的環境而言，政府一定要運用其權，然後始能應付瞬息萬變之環境，也必如此，然則似無設常設機關歸來監督總統及五院之必要。普通國會之立法權和監察權在五權憲法中已加以劃分，立法權在立法院，監察權屬監察院。我們必須認清，憲政時期之立法院監察院與在訓政時期者，迥不相同。在訓政時期，五院同受黨中央指導，從實際上言，訓政時期，國民黨一面代人民行使政權，同時亦行使政府的治權，所以在訓政時期，政權治權之行使，似乎混同，並沒有劃分。

五院同受中央指導，行法院非經中央核定不能自動創行政策，立法院非經中央核定立法原則亦不能自動創制法律。所以在訓政時期，五院的性質與憲政時期的五院不同。在憲政時期，國民大會則代表人民選舉總統副總統、立法院院長副院長、監察院院長副院長、立法委員、監察委員，如此，政府組成後，即應有絕對的行政權，政府對行政部分，對重要國家政策，均可自動提出，決定執行。至於立法院對立法的政府以為人民服務，至於它如果有能而不為人民服務時，人民怎樣來控制它呢？就要聽候大會來行使罷免權、創制權、複決權，國民大會對行政院立法，當時會有主張在大會閉會期間設常設機關，如常務委員會或國民委員會或主席團之議，經過詳細研討論，結果未加採納，其理由是國民大會既代表人民，怎能來控制它呢？就要聽候大會來行使服務時，人民怎樣來控制它呢？就要聽候大會來行使罷免權、創制權、複決權，國民大會對行政院立法，在國民大會閉會時期所作的報告，如不滿意，法院在國民大會閉會時期所作的報告，如不滿意，法院在國民大會閉會時期，亦必先經國民大會決定，然後始能立法，則治權之行使便非完全。總之，政權與治權亦有它明確的界限，人民選出代會，再以目前我國的環境而言，政府一定要運用其權，然後始能應付瞬息萬變之環境，也必如此，然則似無設常設機關歸來監督總統及五院之必要。普通國會之立法權和監察權在五權憲法中已加以劃分，立法權在立法院，監察權屬監察院。我們必須認清，憲政時期之立法院監察院與在訓政時期者，迥不相同。在訓政時期，五院同受黨中央指導，從實際上言，訓政時期，國民黨一面代人民行使政權，同時亦行使政府的治權，所以在訓政時期，政權治權之行使，似乎混同，並沒有劃分。

五院同受中央指導，行法院非經中央核定不能自動創行政策，立法院非經中央核定立法原則亦不能自動創制法律。所以在訓政時期，五院的性質與憲政時期的五院不同。在憲政時期，國民大會則代表人民選舉總統副總統、立法院院長副院長、監察院院長副院長、立法委員、監察委員，如此，政府組成後，即應有絕對的行政權，政府對行政部分，對重要國家政策，均可自動提出，決定執行。至於立法院對立法的政府以為人民服務，至於它如果有能而不為人民服務時，人民怎樣來控制它呢？就要聽候大會來行使服務時，人民怎樣來控制它呢？就要聽候大會來行使罷免權、創制權、複決權，國民大會對行政院立法，當時會有主張在大會閉會期間設常設機關，如常務委員會或國民委員會或主席團之議，經過詳細研討論，結果未加採納，其理由是國民大會既代表人民，怎能來控制它呢？就要聽候大會來行使服務時，人民怎樣來控制它呢？就要聽候大會來行使罷免權、創制權、複決權，國民大會對行政院立法，在國民大會閉會時期所作的報告，如不滿意，法院在國民大會閉會時期所作的報告，如不滿意，法院在國民大會閉會時期，亦必先經國民大會決定，然後始能立法，則治權之行使便非完全。總之，政權與治權亦有它明確的界限，人民選出代會，再以目前我國的環境而言，政府一定要運用其權，然後始能應付瞬息萬變之環境，也必如此，然則似無設常設機關歸來監督總統及五院之必要。普通國會之立法權和監察權在五權憲法中已加以劃分，立法權在立法院，監察權屬監察院。我們必須認清，憲政時期之立法院監察院與在訓政時期者，迥不相同。在訓政時期，五院同受黨中央指導，從實際上言，訓政時期，國民黨一面代人民行使政權，同時亦行使政府的治權，所以在訓政時期，政權治權之行使，似乎混同，並沒有劃分。

很多人不大明白。地方制度章第一節為省。第九十條省設省政府，執行中央法令及監督地方自治，省長由中央任免，省設省參議會。研究憲章人士，認為參議會職權無明白規定，條文似覺簡略；此在方自始未完成之前，「五五憲草」的急務，即在完成地方自治。地方自治完成後，省的性質及地位當可再予以重新的修正。這樣，在現階段上，省斷不

國民參政會對憲草的意見

子文

國民參政會對憲政向極關心，民國二十九年曾設置「憲政期成會」，對中華民國憲法草案有過一番深切的檢討。那年四月參政會舉行大會，期成會就檢討的結論提出大會討論。記得那天是蔣主席親來主席，徵詢會議的意見後，主席提出先就各方最注意的國民大會議政會的問題先付討論。參

加期成會的人質成在國民大會閉會期間，應設議政會代行國民大會的職權，一部份參政員反對這個方案組織。雙方舌戰三小時之久，表決結果，反對者勝。時已下午七點以後，主席宣告將期成會的意見統送政府移送國民大會核辦。現在把期成會的主要意見分項歸納於次。

一、建議增加的條文

期成會最主要意見，就是主張添設國民大會議政會，其輪席如下：

一、國民大會閉會期間設國民大會議政會。議政會議政員為一百五十人至二百人，由國民大會互選之。

二、議政會議政員之選舉，不依地域分配，但每省最少應有二人，豫吉西蘇及僑居國外之國民，最少應各有三人。附記：羅參政員文幹經參政員陸恭周參政員炳琳等主張，在前條後另列一條如下：

議政會議政員應具下列資格：一、年齡在四十歲以上者；二、對於國家有特殊助勞者；三、曾在各重要教育學術團體或經濟團體服務著有信譽者；四、

服務社會事業或自由職業經驗豐富成績卓著者。

三、議政會之職權如下：（一）在國民大會閉會期間議決戒嚴案、大赦案、宣戰案、媾和案、條約案。（二）在國民大會期間複決立法院所議決之預算案、決算案。（三）在國民大會期間，得創制立

法原則並複決立法院之法律案。凡經議政會複決通過之法律案，總統應依法公布之。（四）在國民大會閉會期間，受理監察院依法向國民大會提出之彈劾案。議政會對於監察院提出之總統副總統彈劾案，逕出席議政員三分之二之決議受時，應即召集臨時國民大會，為罷免與否之決定。監察院對行政、立法、司法、考試、監察各院院長副院長之彈劾案，逕議政會出席議員三分之二之通過時，被彈劾之院長

副院長即應去職。（五）國民大會議政會對行政院院長、副院長、各部部長、各委員會委員長提出不信任案；行政院院長、副院長、各部部長、各委員會委員長即應去職。

（六）國民大會議政會對行政院院長副院長之不信任案，須逕出席議政員三分之二之通過，始得成立。總

統對於議政會對行政院院長或副院長通過之不信任

案如不同意，應召集臨時國民大會為最後之決定，

須去職，如國民大會否決議政會之決議，則應另選

議政會議政員，改組國民大會議政會。（六）國民大會議政會對國家政策或行政措施，得向總統及各

部憲法亦一步一步的臻於完善。

（即一省全數之縣皆達完全自治時期），中央與省之權限採均權制，凡事務有全國一致之性質者劃歸中央，有因地制宜者，劃歸地方，不偏於中央集權，或地方分權。此條的應用，在中央與省間，而在中央與縣之間，這是略予變通的。立法院草議憲草時，對於均權曾詳細討論，但因為上述的原因，未另為一章，但在第五章第二節第一百〇四條，有如下的規定：「凡事務有因地制宜之性質者，劃為地方自治事項，屬於縣」。

總上所述：「五五憲草」在精神上，完全是遵奉總理的三民主義，建國最高的原則來起草的，其內容則參照五權憲法建國大綱所規定。但為應目前的環境，近年經驗，故對建國大綱非墨守其條文而保遵奉其精神，針對目前的環境及十餘年的政治經驗，予以引用的。中央認為大體可採用，當然尚非完全無缺，世界上原無一成的不變憲法，亦絕無盡善盡美的憲法，大都是過渡性進步性的。近代各國憲法多係易於修改，以適應政治之變遷。因為近代政治變遷甚快，或今日認為是者不久即認為不適當。「五五憲草」亦不能例外。希望將來國民大會議政會通過之後，根據建國的經驗及政治的進步，這部憲法亦一步一步的臻於完善。

談修養

青年必讀的一本書

朱光潛著

每冊三十元 外埠加掛郵費一元

中華出版社出版

(七) 接受人民請願。(八) 總統交議事項。

(九) 國民大會委託之其他職權。

主張增設議政會的理由：(一) 國民大會三年大會人數在二千人左右不易年年召開會議，所以不能不設一個「代議的代議」機構。(二) 立法院誠可在國民大會閉會期間代行國民大會指導監督的權，但立法院究竟是治權機關，不是政權機關，實不宜授以國民大會所專有的大權。

反對的理由：(一) 立法院由國民大會選舉立委員和院長組織起來，如不稱職，可由國民大會將其改組，它的產生方法和議政會小異大同。假使認為議政會能代表國民大會監督政府，則立法院也當有監督政府的可能。假使說立法院未必靠得住，則議政會有什麼把握一定靠得住！至就性質而論，立法院雖是治權機關，然照五種憲法的學說，美國的議會也是治權機關，而美國國會初不因其為治權機關而有處「制」「衡」的職守，足見立法院祇要授以大權，也可發揮美國國會的作用。(二) 進一步研究，國民大會所宜管的是最主要的大事，(見憲草第三十二條)；戒嚴案、大赦案、宣戰案、媾和案、條約案等，國民大會當然要管，但不必事事費心，國民大會應用制制權和複決權，擇其必須管的才管。(例如戒嚴案，在法律上經立法院通過和總統公布應即生效，但國民大會尚可加以複決，如復決結果不贊成，則政府應即取消戒嚴案。不過這個複決制是「任意的」，不是「必需的」，這與立法一樣，期成會一致通過。但張參政員請勸左參政員齊院的議決制應該不同，立法院的議決乃是必須經過，生會有聲明：「在憲法公佈前，應盡國民黨最高機密」。國家對於前項特許之私營事業，因國防上之緊

的手續。」議政會以政權機關而總攬治權機關的一部份職權，在理論上也說不過去。(三) 假使國民大會要想多管些事，這當然可以，它可每年開會，但不必設什麼議政會，以致讓少數人用國民大會的名義去擴權干政！

其次，期成會主張在「地方制度」章後增加「中央立法，地方不得制定單行規章：一、國籍。二、國防及軍制。三、司法。四、考試。五、監察。

六、外交。七、戶籍。八、地方制度。九、整備制度。十、歷度量衡。十一、國稅及國債。十二、幣制及銀行制度。十三、國發、獨佔、專賣及其他營經濟事項。十四、土地制度。十五、郵電及其他國營水陸空交通運輸。十六、商標及專利特許。十七、礦業。十八、勞工保護。十九、公共衛生。二十、其他有全國一致性質之事務。凡未列舉於前案之事項，得由地方制定單行規章或由中央規定原則由地方制定規章。」

在單一制（非聯邦制）的中國，這個規定，似無必要。

在「省」章中，期成會建議列舉規定省議會的職權如下：「一、議決省預算，省決算。二、議決省單行規章。三、議決省應與事項。四、議決省政府交議事項。五、對於省政府提出質詢。六、接受人民請願。七、向中央提請罷免省長。八、法律賦予之其他職權。」

的關或領袖確定，本條文不影響於抗戰以來各黨派之間結合合法存在及其固有主義之信仰。」我們以為在憲政時期，凡不違背三民主義的黨派，應可合法存在。但何者合於三民主義，何者違背三民主義，解釋之權不在國民黨最高機關，所以國民黨即使有所確定，也不能拘束憲政時期黨局的行動。

二、建議刪去的條文

期成會主張刪去憲草第七條——「中華民國國民大會應有罷免他的權，所以建議刪去第五十九條。

行政院院長副院長，政務委員，各部部長，各委員會委員長，各對總統負責其責任。」要使總統

林主席那樣不親庶政了。

憲草關於「市」之一節，期成會建議刪去，而在「縣」之一節中加列一條——「市之自治，除法律另有規定外，準用關於縣之規定」。這樣比較簡單。

期成會建議在「國內經濟」章中刪去下列兩條：「第一二二條：「國家對於國民生產事業及對外貿易，應獎勵指導及保護之。」

第一二三條：「公用事業及其他獨占性之企業，以國家公營為原則，但因必要，得特許國民私營之。」

五權憲法與國民大會

崔書琴

一三民主義新論之十五

一、實施憲政的必要與條件

關於憲法的意義，中山先生曾數次有直接與間接的說明。憲法是「全國人民共同遵守之大法」，是「治國的根本大法」。力簡單的說，憲法就是把

一國的政權分作兩部分，每部分都是各自獨立，各司其事的。」「憲法者國家之構成法，亦即人權保障之保障書也。」由此可知他以為憲法實具有三個特點。第一、它是根本大法，而不是普通的法律。所謂「根本」法就是較普通法律更為固定與確定的法律。所謂「大」法就是具有最高性質的法；一切的法令，不論是中央的抑地方的，都不得與之抵觸。

第二、它是規定國家組織的法，包括中央與地方的政治制度並涉及二者之間的關係。第三、它是保障人民權利的法。政府與人民的關係都由憲法釐定。但一經釐定以後，所保障的人民權利便不受侵犯，非是先修憲法。

中山先生自始就很重視立憲。一九〇六年他在民報紀元時於講完三民主義的要旨以後說，「還有三個問題，我們應要研究，就是將來中華民國的憲法。憲法二字，近時人人樂道，便是滿洲政府也曉得派些奴才用洋考究政治，弄些預備立憲的上諭，自居自授。那中華民國的憲法更是要請求的，不用說了。」這至民國成立，果然他一再喚起國人對於

制定良好憲法一事的注意。民二、一月十二日他在

國民黨上海交通部總理會席上說：「今者正式國會、正式政府成立之期不遠，尤不論不細心研究莫虛出『最良之憲法』，以爲立國之根本。」一星期後又在國民黨茶話會演講時主張「勞頭第一事須研究一

部好憲法。中華民國必有好憲法，始能使國家前途發展，否則將陷國家於危險之城。」憲法雖然未能

即時制定，但會制定過渡性質的約法。不幸因當時病國政者未能切實遵守，所以形同虛設。民五中山先生曾指出這個弱點。他說：「國人性習多以定章程爲辦事，章程定而萬事畢，以是事多不舉。異日制定憲法，萬不可仍蹈此轍。英國無成文憲法，然

有實行之精神。吾人如不能實行，則憲法猶廢紙耳。」自那時以後，因「段秉約法解散國會之禍再發

，馴至黎帝復辟，民國不絕如縷，復辟之殘餘尙餘而定，而毀法之變則愈演愈烈，」他遂「不得不以憲法號召天下。」在民六、二月致英首相電中他稱

中國爲「幼稚之共和國，倘若甫入憲政階段之病已癒了。」這至民國成立，果然他一再喚起國人對於

制定憲法的必要。「我們有良好的憲法，才能夠建立一個真正的共和國家。」在結束那次演講時又說：「我前天在省議會已經把五權憲法的大旨講過了，很希望省議會諸君議決通過，要求在廣州的圖書館以法律定之。區域選舉以縣市爲單位，但自治未

急需要，得臨時管理之，並得依法律收歸公營，但應予以適當之補償。」期成會似乎有些自由主義的傾向，所以反對第一二三條。

下列兩條，期成會也不贊成：第一二九條：「法律得以省區或縣市單行規章爲之者，並經各該法定機關之議決：（一）稅賦捐費罰金罰鍰，或其他有強制性收入之設定及其征收率之變更；（二）募集公債，處分公有財產，或縮減增加公庫負擔之契約；（三）公營專賣獨占，或其他有營利性事業之設立或取銷；（四）專賣獨占，或其他特權之授予或取銷。省區及縣市政府，非經法律特許，不得募集外債，或直接利用外資。」

第一三〇條：「中國民國領區內一切貨物，應自由流通，非依法律不得禁阻。關稅爲中央稅收；應於貨物出入國境時征收之，以一次爲限。各級政府不得於國內征收貨物通過稅。關於貨物之一切稅捐，其徵收權屬於中央政府，非依法律不得爲之。」

我們認爲這兩條仍以保留爲是。

「教育」章給期成會全部刪去。理由似乎是說教育章中所定的都是些政綱政策，不宜入憲。訂入憲法中，易於惹起違憲問題，屆時政府將窮於应付。不言無見。期成會建議在「人民之權利義務」

三、其他重要修正

國民大會代表的產生，期成會的建議，較憲草的規定詳備，前者列舉：一、區域選出代表，其名額以法律定之。區域選舉以縣市爲單位，但自治未

會擬定五權憲法，做一個治國的根本大法。」他雖然熱心於護法事業，但並非以爲原來的約法已經至美至善，他雖然最有制憲的主張，但並未以爲實施憲政是件容易的事情。在他心目中，真正的憲政必須在訓政與憲政兩時期的工作完成以後，始能實施。依建國大綱的規定，「憲法草案當本於憲國大綱及調政憲政兩時期的成績，由立法院議訂。」全中國有過半數省分達至憲政開始時期，「始開國民大會決定憲法而頒佈之。」由此更可見他對制憲是如何的重視。

一個民主國家實施憲政通常都有兩種不同的目的。一是法治，一是民治。中山先生似乎如此主張。民七他在辭大元帥職之訓電中說：「國於天地必有與立。民主政治賴以維繫不斁者，其根本存於法律，而實權在於國會。必全國有共同遵守之大法，斯政治之舉措有常軌。必國會能自由行使其職權，則民衆之能永久無組織，雖有憲法自若也。」人民對憲法的擁護，也很重要。『憲法之所以能有效力，全恃民衆之擁護。假使祇有白紙黑字之憲法，決不能保證民權。』「推行憲法之先，決問題，首先在民衆之能擁護憲法與否。」民衆力量的擁護重於武力的擁護，因爲「擁兵以言政，則政敗，擁兵以言法，則法亂，強權盛則公理衰，武力張則文治弛。」第三是戒憲。民三他說：「凡一政府中的作用，好比是一架機器。」我們現在來講民治，就是要把機器給予人民，讓他們自己去駕駛，隨心所欲，去駕駛翱翔。」欲實現法治與民治，自然不是僅一紙憲法所能做到。但究竟應具備那些條件，中山先生並未詳細說明。我們祇能由他的著作中摘知以下幾種。第一、必須兩國政者有守法的精神。他在民十二，和平統一通電裏說：「試舉今日國內勢力彼此不相容脅者，估較計之，可分爲四：一曰直系，二曰奉系，三曰西南系，四曰閩桂諸省。此四派之實際利害，可以衝突，自亦無害，然四派互相提攜，互相了解，開誠佈公，率歸

一致，而皆以守法奉公列爲天職，則統一之責，不難立見。」這一段話當係爲統一問題而發，但對法治理也同樣適用。又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裏說：「民元以來，嘗有約法矣。然專制餘孽，軍閥官吏都詭守法，憲法便不會成爲廢紙。第二、必須人民有行使民權的能力與擁護憲法的決心。他以訓練時人民還要組織起來。『民衆果無組織，雖有憲法，即民衆自身亦不能適用之。縱無軍閥，其爲具文，自若也。』人民對憲法的擁護，也很重要。『憲法之所以能有效力，全恃民衆之擁護。假使祇有白紙黑字之憲法，決不能保證民權。』「推行憲法之先，須選，提出候選人名單於國民大會選舉之。其人產生方法如下：「每省一人，蒙古西藏各二人，僑居國外之國民二人。由以上各地之國民代表，舉行預選，提出候選人名單於國民大會選舉之。其人選不以國民代表爲限。其餘委員，由院長提請總統任命之。」期成會主張立法委員人數以一百人爲限，其人數

完成之縣市，得另選選舉區。縣市間等區域，據期成會之規定。二、職業選出代表，其名額以法律定之。三、蒙古西藏選出代表，其名額以法律定之。四、僑居國外之國民選出代表，其名額以法律定之。五、在憲法施行三十年以內，國民大會特設婦女代表，其名額以法律定之。

期成會主張立法委員人數以一百人爲限，其人數不以國民代表爲限。其餘委員，由院長提請總統任命之。期成會因主張設立議政會，削減立法院的職權，所以主張立法委員人數不妨減少，產生方法也不妨簡便一點。憲草加重立法院的職權，所以立法院人數規定較多。二者各有理由。

照期成會的主張，立法院祇許議決法律案、預算案、決算案。原有之戒嚴案、大赦案、宣戰案、媾和案、條約案，俱歸議政會掌管。

憲法的解釋，憲草規定由司法院職掌，而期成會主張：「憲法之解釋，由憲法解釋委員會爲之。」憲法解釋委員會九人，由國民大會議政會、司法院、監察院各推三人組織之。憲法解釋委員會設委員長一人，由委員互推之。這個修正勝於原案。

(完)

中華出版社出版

新書

二民主主義與共產主義

陶百川著
每冊廿元
外埠加掛郵費一元

中國既要成爲一個法治與民治的國家，應該採用何種憲法呢？中山先生很早就注意到這個問題。他在解答以前，先仔細研究了歐美各國的憲法。他得到的結論是：不能完全抄襲外國的憲法。他說：「兄弟歷觀各國的憲法，有文憲法是美國最好，英法是不能學的，美是不必學的，無

「何以不論學英而又不必學美呢？」其理由於比較這兩種憲法以後，即可發見。第一、英國的憲法是由習慣形而成的，而且是柔性的，美國憲法是成文的而且是剛性的。「英國的憲法並沒有什麼條文，美國的憲法有很體裁的條文。所以英國的憲法可以說是活動的憲法，美國的憲法是呆板的憲法。此中：是由於英國是以人爲流，美國是以法爲流的。英國雖然是立憲的鼻祖，但是沒有成文憲法，英國所用的是不成文憲法。」所謂「活動的憲法」就是柔性憲法。所謂「呆板的憲法」就是剛性憲法。第二、英國實行的是「一樁政治」，美國實行的是「三權分立」。「英的憲法，所謂三權分立，行政權、立法權、裁判權，各不相統。這是從六七百年前由孟德斯鳩將英國制度作爲根本，參合自己的理想成爲一家之學。」「當時英國雖然是把政權分開了，漸而生，成了習慣，但界限還沒有清楚。後來法國好像三權分立一樣。但是後來因政黨發達漸漸變化，到了現在，亦不是三權政治，實在是一樁政治。英國現在的政治制度是國會獨裁，所謂以黨治國的政黨政治。」孟德斯鳩以爲英國憲法是三權分立，實際上却是一樁政治，他的學說對美國實有很深的影響。「美國憲法又將孟德斯鳩的學說作爲根本，把那三権界限，更分得清楚。」「美國人民自從憲法頒行之後，幾乎衆口一詞，說美國的憲法是世界中最好的。就是英國政治家也說，自有斯東以來，祇有美國的三權憲法是一種很完全的憲法。」但中山先生不以爲然。理由有二：一則皆已不復適用。美國憲法「在一百年前算是最完美的了。一百二十年以來，雖數次修改，那大體仍然是未變的。但是

增加不已，當時的憲法，現在已經是不適用的了。二則忙「不完備的地方還是很多，而且流弊也很不少」。美國的憲法或是由慣例形成而其特質又是二種政治，自然很不容易學，所以是「不能學的」。美國的憲法既是不適用而又有很的缺點，學了不會得到益處，所以是「不必學的」。

的體制，所以無論是選舉，是委任，都有很大的流弊。就選舉上說，那些略有口才的人便去巴結國民黨，運動選舉；那些學問思想高尚的，反被因陋於口才，沒人去物色他。所以美國代表院中，往往有愚癡無知的人夾雜在內，那歷史實在可笑。就委任上說，凡是委任官都是跟着大統領進退。美國共和黨人主政，向來是以選舉為真錢，選着換了大統領，

中國自不謬不於這二者之外，採用一種完備的憲法。中田先生於一九〇六年首次發揮五權憲法的主要時說：「兄弟的意思將來中華民國的憲法要創一種新主義，叫做五權分立，那五權除剛才所說之三權外，尚有兩權：一是考選權……一為終審權。」自此以後，五權憲法便成為他的政治思想中永久的部份。他在著作與演說中屢次申述他的主張，最重要的是民十一「五權憲法」的論證。如果他所寫的「五權憲法」與「中央政府」二書能夠完成，關於五權憲法以及以之為根據的政府組織當然會有更詳細的說明。倘這種主張可以說是調和中西政治

民主黨，向來是以選舉為動機，這在民主黨內部，由內閣至郵政局員不下六七萬人同時俱換。『其實這是一般民主國家的通病。』共和國黨首創選舉，所選之人，其真實學問如何，每易為世人所忽，故點者得票時取勢，以售其欺。』第二是監察權不獨立。『現在立憲各國沒有不是立法機關兼有監督的權限。這種限雖然有強有弱，總是不能獨立，因此生出無數弊病。比方美國就變權歸議員掌握，往往擅用此權挾制行政機關，使他不得不俯首聽命，因此常常成爲議員專制。除非有雄才大略的大總統，如林肯、麥堅尼、羅斯福等，纔能達到行政獨立的目的。』

歸底結果。『當時新舊潮流相衝之日，爲謀和計，當平心靜氣，並取兼收，以使國家發達。今以外國輸入之三權與本國固有之二權，一同採用，乃可無

這種制度，中國先哲荀子以為中國舊有納雨種制度救濟。

的影響。「美國憲法又將孟德斯鳩的學說作為根本，把那三權界限，更分得清楚。」「美國人民自從憲法頒行之後，幾乎衆口一詞，說美國的憲法是世

一競爭，不致墮人後，庶幾民國霸於外國之上也。
——他並不否認三權分立原育的價值，但以爲必須補救其缺點始能成爲完善的制度。「現今世界各文

中國，大都三權鼎立。其實，三權鼎立雖有利益，亦有許多弊害。」以此之故，他述「主張五權分立制，以救三權鼎立之弊。」

美國三權分立的流弊為中山先生所發見的有二。
一、第一是選舉不得其人與「分贓制度。」
二、美官有由選舉得來，有由委任得來的。從前本無考覈。

制度，美國也採取法。大凡下級官吏，必要考試合格，方得委任。自從行了此制，美國政治方面有起色。

「中國的考選制度以前未說完全發揮作用，原因有二：一則是君主專制。」中國向來錄選最重資格

，這本是美意。但是君主專制國中點頭人才，悉憑君主一人喜怒，所以難講資格，也是素文。」一則是考試舞弊。考試權「原來是中國一個很好的制度，也是一件很嚴重的事。從前各省舉行考試的時候，把試場的門都關上，監試看卷的人都要很認真，不能姑息開頭，熟人情……是何等慎重。到後來有些不好，便漸漸發生弊病了。」由此可知原來的制度並不很完善。迨至「被外國學去，改良之後，便「成了美制。」但何以這種制度仍未能完全救濟選舉與「分贊制度」的流弊呢？這乃是由於美國賦稅用於下級官吏，並且考選之權仍然在行政部之下。」考選既屈服於下級官吏，選舉的流弊仍不能免。考選權既不獨立，「分贊制度」仍有發生的可能。所以「雖少有補救，也是不完全的。」以此之故，他主張使考試權獨立並特設機關以主持其事。他說：「考選如果歸於行政部，那樣根本免太謬，流弊反多，所以必須成立獨立機關，始得妥當。

△中國舊書第四種△

中國四大政治家評傳

蔣星德著

文價每冊廿五元 外埠加掛號郵費一元

凡讀過「中國之命運」者，均知諸葛亮、范仲淹、張居正、曾國藩四個偉大的政治家，總教對他們非常推崇。本書就是將他們言行、思想、事功加以更詳細的評述。印數不多，欲

購請到。

。」「後來中華民國憲法必要設立獨立機關，專掌考試權。大小官吏都須考試，定了他的資格，無論那官吏是選舉的，抑或由委任的，必須合格之人，方得有效。這法可以除却官從濫選，及任用私人的流弊。」

第二是監察制度。這種制度的目的是救濟監察權不獨立所發生的流弊。「像肅清的御史，唐朝的大權就是監察權。」這些專管彈劾的官就是遇到丁君主有過，也可以冒死直諫。這種御史是極直的，風骨凜然。譬如廣州廣雅書局裏頭有一副先生祠，那就是祭祀清朝諫臣的。有張之洞之題額「抗風軒」三個字。這三個字的意思就是說諫臣有風骨，能夠抗君主。可見從前監御史合諫的官原來是一種很好的制度。」中山先生並不否認外國也有監察權，但能抗君主。可是從前監御史合諫的官原來是一種彈劾權，「不過把它放在立法機關之中不能夠獨立成一個治權罷了。」他主張使監察權獨立的理由是：「中華民國憲法，這機關定要獨立。中國從古以來，本有御史臺主持風憲，然亦不過君主的奴隸，沒有中用的道理。……況且照心理上說，裁判人

的機關已經獨立，裁判官吏的機關却仍在別的機關之下，這也是論理上說不（過）去的。故此這個機關也要獨立。」

他既相信考試與監察這兩種制度能救濟選舉與「分贊制度」以及監察權不獨立所發生的流弊，自然主張採用。」此彈劾權及考試權皆我國之優點。吾人採取外國良法，對於本國優點，亦殊不可輕棄。」不但我們自己不能輕棄，即外國也不妨倣效。

「此三種制度在我國並非新法，古時已有此制，良法美惡實足鑑近世各國之模範。」

除中國的原有經驗外，中山先生並自西洋學者著作中為其主張獲得支持。關於監察權，民主黨派說：「美國哥倫比亞之希斯洛實主張加一彈劾權，而為四權分立。」民十又說：「兄弟想起從前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有一位教授叫做喜斯羅，他著了一本書叫做「自由」。他說憲法的三權是不夠用的。要主張四權。那四權的意思就是把國會中的「彈劾權」拿出來獨立，用「彈劾權」同「立法權」、「司法權」、「行政權」作為四權分立。他的用意以為國會有了彈劾權，那些狡猾的議員往往利用這個權來壓制政府，弄到政府一舉一動都不自由。所謂「動輒得咎」。他的這個用意雖然不能說是十分完善，但是他能夠著一本書發表他的意見，便可見美國裏頭已經有人先覺悟了。」所謂「希斯洛」或「哥斯羅」究竟何人，作者未能查明，但猶想或指「Lord Hugh Cecil」渠會著《Liberty and Authority》一書，但係英人，而且未聞其會充任各大教授。」此外他還說：「從前美國有名學者叫做巴頓氏。他是很有名望的，著過了一本書叫做「自由與政府」，說明中國的彈劾權是自由與政府中間的一種最良善的制和方法。所稱巴直氏著「自由與政府」即指此。

A. Burgess, *Reconciliation of Government with Liberty*。關於考試權他說：「丁達良氏亦謂美國如用考試方法，選舉流弊，當可減少。」中山先生主張知道了他們的意見，必更相信他的主張合理，是沒有疑問的。他在舉出希斯洛與丁達良二人的見解以後，曾說：「可見此五權分立之主張非為鄙人個人私見。」

三、五權憲法的精義與

國民大會的職權

由上所述，可知五權憲法資本自三權分立脫胎而來。這一點中山先生不否認。他說：「我所說的五權也非我杜撰的。就是將三權再分頭勸及考試兩權。所謂三權者，就是君權之行政、立法、裁判獨立起來。但中國自唐宋以來，便有脫出君權而獨立之兩權，即彈劾考試是也。現在我們主張五權，本來即是現時所說的三權，不過三權是把考試權附在行政部分，彈劾權附在立法部分。我們現在將外國的規制和本國本有的規制離和起來，較為周備。」

不但五權憲法係由三權分立脫胎而來，而且二者所據的原則也大致相同。三權分立的理論，孟德斯鸠說得還為清楚。他說每個政府都有立法、行政、司法三種權力。前二者若集於一身，人民便無自由，因為握權者會制定專制的法律並用專制的方法予以執行。司法權如不與行政立法兩權分開，人民也會受到武斷的控制，而若與行政權合併，法官便要有使用暴力與壓迫的行為。假使這三種權力完全集於一身（一個人或一個團體），則一切將歸於消滅。

凡法律許可的行為，人人有權去做，這就是自由。但這種自由祇有在無濫用權力時始存在。欲使無濫用權力，必須以權力遏止權力。這理論中山先生似乎是贊成的。他的自由觀念與孟德斯鳩所持的相同。他之所以主張五權憲法也是為了保持自由與權力的平衡。他說：「我們為什麼實行五權憲法呢？」他說道這個原因，便應該把幾千年以來政治拿來看。任院掌握一種權力並盡一種職務。這五院的重要性要到

看。政治裏頭有兩個力量：一個是自由的力量，一個是維持秩序的力量。政治中有這兩個力量，好比物理學裏頭有離心力和向心力一樣。離心力是要把物體裏頭的分子離開向外的；向心力是要把物體裏頭的分子吸收向內的。如果離心力過大，物體便到處飛散，沒有歸宿；向心力過大，物體便愈縮愈小。

立法的方法以及相互關係，他會大略的指出。茲分別

說明於後。

（一）行政院 行政院是否像其他各院一樣的都是依以下的次序：行政院、立法院、司法院、考

試院、監察院。由此可知，他是以行政院為最重要

的。行政院長，他未說明，但他會說道：「行政首領就

是大總統。」「總統為行政首長。」「總統」組織行

政院。關於總統產生的方法，他有過兩種主張。

（二）立法院 在「自治制度乃建設之礎石」裏他說：「令此三千

縣者各舉一代表，即用以開國民大會，得選舉大總

統。」但在他處他又說：「由各縣人民投票選舉總

統。」

（三）司法院 司法院設院長一人，「由總統

或是國會議員。」立法院委員（稱為「代議士」）

由「各縣人民投票選舉。」

（四）考試院 也設院長一人，其產生方法與司法院長同。考試院成立以後，其職掌即在定「國

民大會及五院職員與夫全國大小官吏」的資格。

（五）監察院 監察院設院長一人，也是「由

監察委員如何產生，未見說明。監察院的

職掌是：向國民大會彈劾各院失職的人員。

根據五權憲法而組織的中央政府包括的五院，負責。監察委員如何產生，未見說明。監察院的職掌是：向國民大會彈劾各院失職的人員。

以上五說，皆對於國民大會負責。」國民大會係由全國各縣各集代表一人組成，代表的資格由考試院定之。國民大會的職權包括以下幾種：「專司憲法之修改及制裁公僕之失職。」「監察院人員失職，則國民大會自行彈劾而罷黜之。」「對於中央政府官員有選舉權、有罷免權，對於中央法律有創制權、有復決權。」出席國民大會的代表失職時，可想而知的制裁方法是由大會自己制裁或由人民直接罷免。

四、五權憲法的功能與

深奧

中山先生對於五權憲法所具功能的信心是很強的。他說：「五權憲法是兄弟創造的。五權憲法好比是一部大機器，大家想自行千里路，就要坐自動車，想飛上天，就要駕飛機，想潛入海，就要乘潛水艇。如果要想治一個國家，就不必不用這個新機器的五權憲法。」他相信如果「實行五權憲法」，便可「把中國弄成一個富強的國家。」

五權憲法的理論是很深奧的。在祇研究西洋政治制度而對本國政治制度不甚熟悉的中國人士看來，或許一時不易了解。中山先生有好幾次會指出這種情形。他說一九〇四年在紐約會和一位留學美國的大學專攻法律，反疑惑起來，說：「這五權分立，各國的法律都沒有這樣辦法，恐怕不行。」這也奇怪，中國固有的法制，他倒抱棄了。他起初很贊成，後來學了法律，反不贊成。足見他的思想為一

方面所矯正。詔融通了悟的實在難得。」在另一次

五、結論

他說的更為詳細。他說那位法學家「從耶路大舉畢業之後……又到英國、法國、德國去考察各國的政事。」「對於中央憲法，近來研究了各國的憲法，有一些什麼心得呢？」他回覆我說：「五權憲法這個東西在各國都沒有見過，恐怕是不能行的。」兄弟聽了這話之後，就很以為奇怪，很不以為然。」他又說：「還有一位日本的法律博士，兄弟在南京政府的時候，請他做法律顧問，有許多關於法律的事情都是和他商量。後來討袁之後，兄弟亡命到東京，又遇見了這位博士。他還問兄弟說：「甚麼是叫做五權憲法呢？」兄弟就和他詳細講解，談了兩三個月的工夫，那時候，兄弟便覺得這位法律博士還要我講這些時候，才能夠明白，若是和一般普通人民討論，更是不知道怎麼困難，難怪他們都是不懂了。」他於比較這兩位博士以後說，一位在「半通」時，「討論了兩個星期」很贊成五權憲法，到「大通」時，「反說各國沒有這個東西，」一位「研究了好幾個月的工夫」才明白，「可見五權憲法這個東西，想拿來實行，實在是很難的。」他提倡五權憲法上餘年，雖然「還是沒有什麼人懂得，」但他相信「

血債小統計

據社會部估計，經過六年來之戰爭破壞，目前及戰後無適居宅之我國人民約有四千六百八十八萬九千四百六十一人、九百卅七萬七千八百九十一戶，其中無力自建者以半數計有二千三百四十四萬一千七百卅人，四百六十八萬八千九百九十九戶。每戶平均需要，若以上房二間，下房半間計，共需住宅一千一百七十二萬二千三百五十戶。每間建築費以萬元計，約需總經費七百一十一萬九千二百九十一萬一千五百零八萬人中，老弱殘廢約有八千一百二十萬人，其中必須救濟者，有一千二百十八萬人。約有一千六十八萬人，後方各省破壞，共約一千二百三十三萬人，其中仍待救濟者，計三百另八萬人。將來總有實行的時候。」「英國的政治，到了孟德斯

五權憲法是中山先生很早就有的主張，其歷史之久可以與三民主義相比。它雖係由三權分立說演化出來，但由於在行政、立法、司法三權以外，牠們必須認清它能行使的權利不是直接民權而是間接民權。中山先生對於以五權憲法為根據的中央政府如何組織，並未作詳盡的說明，因此我們實行五權憲法時，應該特別注意其精神，而不必拘泥形式。」

國民大會在五權憲法上所占的地位相當重要，但我的機關。設置這五個機關的目的是使其以合作的精

計（一）一九一一年之估計
計（一）一九一一年之估計
一千五百零八萬人中，老弱殘廢約有八千一百二十萬人，其中必須救濟者，有一千二百十八萬人。約有一千六十八萬人，後方各省破壞，共約一千二百三十三萬人，其中仍待救濟者，計三百另八萬人。將來總有實行的時候。」「英國的政治，到了孟德斯

總裁在復興園上

何瑞瑤

要相當新的任務，必須有新的人才。「訓練重於作戰」，這就是說明造就新的人才的重要。抗戰軍興以後，各種訓練班的設立，遍佈全國，而復興園最大，水準最高，負荷的責任最大的，要算復興園的訓練了。

「復興園」，許多人都美稱它為復興民族的聖地，檢視多年來的訓練成績，似「非過份」。中央訓練團辦到現在，已快五個年頭了，畢業出去的人員，亦將及二萬。這些人員，由全國的每一個角落，每一個部門調集到這兒來，經過一個多月的精神訓練，生活訓練，然後又回歸到各自的崗位去，以新的姿態，去共同為抗戰而努力；這股巨大的力量，對於國家前途的影響，自是很大的。

總裁——我們的團長，是團中的首腦，關於總裁在園中的種種，也許是大家所樂聞的，這里，就我三四年來的見聞所及，拉雜說述一些，以報告各位。

一、總裁與中訓團

總裁雖不住在園內，但當改班開學的時候，每個星期都要到園裏來好幾次。園中舉行的紀念週以及開學和畢業典禮，照例是總裁來親自主席。此外，每期至少還要來園各學員一次名，召集好些學員作個別談話。黨政班剛開辦的時候，（那時設在園上）聽說，總裁就在附近的李家花園，差不多每天都要來園一次，指示一切；因為一切都在首創，我得親自來規範指點，才好樹立一個規範。可惜

我還來了幾個月，總裁那時在園中的情形如何，我未曾看過，無從報告；這里所記的，都是搬到園下以後的情形。

當政班移到園下來上課以後，最初，總裁每星期至少要到園裏來訓話兩次；後來爲了節省，總裁恭讀已印就之訓詞。但自從黨政高級訓練班開辦以後，總裁來園的次數，又較前增多。在黨政高級訓練班第一期快將畢業的最後一個月，（即今年五六月間）差不多每天下午，總裁都要來園一次，在園社的社長室里召集高級班的同學，作個別談話。總裁一進園後，就開始忙碌他的工作：不是主辦會，就是召見學員，召見來賓，或點名，或訓話。在園中一連忙碌三四個鐘頭，是常有的事。

總裁來園時，雖沒有充份的時間讓他到各部門去察視，但園中的種種，他却沒忘記過。他一有空，經過園門頭時，就會悄悄地進園來，到各處巡察一回。要是看見某個人或是件事，不如他的意思那麼做，那他就要立刻下手令來改正。記得去年他到印度去的時候，出發的那一天，是先到園里來完紀念週才走的；由印度回來的時候，也是當天最先到園裏來巡視一回的。今年的雙十節，上午十時他在國府舉行就職大典；但八時三十分仍要到園裏來舉行紀念週，先讓我們向他歡呼一回。由這些事看來，也就是見總裁對於園的調教是怎樣的。

一面就是經他多次的時中巡察，都覺得滿意，他放心這些人員都能按照他的指示去做。

「中訓團是全國各機關的模範，要將中訓團的精神帶回各地去，才算是達到來此受訓的目的。」

這幾句話，不曉得總裁會對各期的學員說過多少遍。去年秋天，他曾召集重慶各大學的負責人來園聽訓，就親切地囑咐他們參觀本園的宿舍、廚房、廁所，以及各處的環境衛生，以爲各校改進的「張本」。總裁說過，主持一個機關或學校，要求其井井有條，祇要主持人在首創的時候，多費些心思，樹立了一個規模，然後交給別人去照辦，而隨時考驗監督，就會有可觀的成績了。他以前辦黃埔是如此，現在辦中訓團也是如此。中訓團現在之所以能保持這樣的一個整潔標準，就是在首創的時候，一草一木，一磚一石，都費過總裁不少心血的結果；總裁當時於百忙中，每天都到園中來照料一次，其原因亦就在此。

王東原先生常說，園長的訓詞，我們必須首先在園中實行，然後才施行到全國去。所以，舉凡園中的每一樣設施，譬如建立一個標語牌示，添加一門課程，增闢一條道路，……也都寓有總裁訓示的深意。中訓團的精神，可以說也就是總裁的講神，學員們深深乎其間，不須總裁時刻來訓導，就可以無形中受總裁偉大的精神的感化了。

——要審視中國目前蓬勃的氣氛，要遙臨中華民族燦爛的明天，請到園上來！

二、總裁在紀念週及各種典禮

我參加總裁在團中主持的集會，約有百次以上，記錄總裁在團中的訓詞，亦將及百次；但每行過一中，在升旗台前都掛有這樣的一塊牌子：「不完成禮的訓練，不能進入團的訓練。」學員入學的第一天，就要受到「禮」的訓練，使他們認識禮的嚴肅性和重要性。中國是禮樂之邦，一切的儀節，都有一定的標準；但自民國以來，舊的禮節是不適用了，新的禮節還沒有建立起來，所以，現在就各種集會的儀式，也仍然編輯得很。但在調閱所舉行的各種集會，現在業已樹立了一個標準了。每當團中舉行紀念週或其他的典禮時，重慶各機關，就有特別派員到這裏來參加觀禮的。

總裁在貴陽

總裁於去年三月出巡黔省，徵服閩桂，所經之處，於民間痛苦，備所垂詢。某日至黔西，金吾不禁，市民羣仰威儀，而總裁漫步道中，顯赫之間，安閒自在於庭間。時一着意軍服之女孩，過於側，年十二三，活潑天真，舉三指以爲禮。總裁微笑說，及前突撫其首，問以姓名，女以事出偶然，兩烟辨認，俯首以足促賓地，不敢欲言，而總裁教訓之曰：「爾年幾何？何校讀書……？」視之知子女，大別並勉之：「好好讀書。」當時軍軍，聞訊前來警戒，一軍官駐裝馬靴，手提左輪槍，正向沿街跨立之市民叱咤風生，不知總裁已至其後。謂曰：「何許人。」軍官肅立即對部屬司機指揮。今年另一位司機

的集會，都有千數百人參加；但總裁一蒞場之後，還擠有千數百人的大會場，就突然變得如深山古寺一樣的靜；尤其當做首默念總理遺囑的時候，耳朵中只聽到窗外吱吱喳喳的麻雀聲，遠遠的打石聲，汽車聲，側近同志們輕微的呼吸聲，吞口水聲，直到司機的喊了「團長訓話」之後，這團嚴肅的空氣，才稍稍和緩下來。

總裁隨着樂聲開場，走到台的中央站定，必往下面左右迴視一遍，然後典禮才開始。總裁訓話之前，必先脫帽倒置在桌子的左邊，再脫下白手套，在指子裏面放好，然後才開口講話。講完話，讀完黨員守則之後，必戴上白手套，右手拿摺，直站在台的正中，等待呼口號。禮成之後，總裁恭恭敬敬地向羣衆鞠一躬，才進去；而走進去的時候，又必轉頭向、總理遺像作最後一次注目。

總裁在典禮中的動作，雖然依着司儀者的誦詞進行；但總裁自己心裏似乎也預存有一張儀式表，要是司儀的喊錯漏了一個小節目，他却很清楚，而且必定加以糾正。不過，總裁糾正的方式，並不是宮場指正，而是等到開完會之後才告訴你，免得下次再錯。記得去年有一位新司機，漏喊了「總裁在典禮及總理遺像前對羣衆講話」這一條，會一開，總裁當時因忙於他事，忘記對司機的指正；但等到第二個紀念週的時候，他還是問他：「你記得上個禮拜，忘記喊了什麼沒有？」該軍官頓時惶惶無以自容。

這里，我不打算來詳細記述各種典禮中的節目，祇想提一提儀式進行時那一派嚴肅的氣氛：每次的集會，都是由這位謝先生當司儀；去年春間，謝先生因故離職，總裁來團開會時，看不到他，就很關懷的問了好幾趟。今年總裁就任國府主席後，因覺各部會的司儀，缺點都很多，就手令典禮局開設一個司儀班，召集各部會的司儀來訓練，並說明司儀的訓練，應以中調團的司儀為標準。所以，現在團中當司儀的這位王先生，除了相當團中的司儀工作外，還兼任了典禮局司儀的教官。

總裁在紀念週中的訓話，都是先由一人來恭讀，連記人與記錄整理出來的。但每次紀念週恭讀的時間，大概是這樣分配的：第一週「三民主義」已印就之訓詞，然後再由總裁擇要訓釋。各週訓話的內容，大概是這樣分配的：第一週「三民主義」之體系及其實行程序」，第二週「行的這裡」，第三週「政治的道德」，第四週「科學的道理」。這總裁在典禮中的動作，雖然依着司儀者的誦詞進行；但總裁自己心裏似乎也預存有一張儀式表，要是司儀的喊錯漏了一個小節目，他却很清楚，而且必定加以糾正。不過，總裁糾正的方式，並不是宮場指正，而是等到開完會之後才告訴你，免得下次再錯。記得去年有一位新司機，漏喊了「總裁在典禮及總理遺像前對羣衆講話」這一條，會一開，總裁當時因忙於他事，忘記對司機的指正；但等到第二個紀念週的時候，他還是問他：「你記得上個禮拜，忘記喊了什麼沒有？」該軍官頓時惶惶無以自容。

意而已，如張厲生先生等。

「三民主義之體系及其實行程序」和「行的道

理」這兩篇訓詞，是總裁研究總理遺教以及著

察個人歷年經驗，所得的精華，總裁最為重視。前一屆他會指定張厲生先生和王東原先生為朗誦者，朗誦第一屆的紀念週中，都是由張王兩位先生輪流恭讀。（尤以王東原先生讀得最多。）因為這兩人

朗誦法，都各有其獨到之處：張先生聲音宏亮，咬字清楚；王先生聲大而緩，頓挫抑揚，每隨字義而異，故均易引起聽者注意。讀這兩篇訓詞的時候，遇到要緊的地方，總裁就由衣袋里掏出一支紅藍鉛筆來，在本子上打記號——文句旁邊劃一畫，或點幾點，圈幾個圈，或在空處寫下幾個字，以備讀完以後，就在這些地方可來釋疑一番。每回的紀念週，都頒發有一本小冊子與總裁；但每回講完話之後，總裁必將這本小冊子裝在衣袋里帶回去。

開始恭讀訓詞的時候，如果有年高望重者站在

下面，總裁必對他們微笑點頭，一面作手勢示意，請到上面來！直到被請者都上了台，在總裁的督導站定或坐定，恭讀才開始。

總裁聽讀訓詞的時候，頭多半是微微低下來注視着本子，第一次遇到讀「總理」二字時，他必定馬上握手伸直，把頭抬起來。

讀黨員守則，在總裁的眼里，是鍛鍊、認理書寫一樣莊重的事，他甚為重視。有好幾回，總裁自恭讀序文，然後大家隨聲朗誦條文，雙人都得肅然直立，不允許有一點兒輕微的動作。

記得有一回，一位雅俊嚴嵩的職員，就在總裁恭

讀黨員守則的時候，頭左右一搖擺，總裁讀完後，就當場對他加以訓責。

總裁則頌守則，具有一種特別的韻致；聲調鏗鏘清脆，頓挫抑揚有度，由始至終，字與字，句與句之間，均勻擴展，毫無忽驟忽弛的毛病；而其腔調又極其自然疏朗，毫無一點矯揉作做的意態。朗誦是件一極易的事，也是一件極難的事；易是人人能誦，難是能誦成一個格調，而又不失於裝腔作態者，却很少。就以朗誦黨員守則來說，我聽見過朗誦的人可不少，但朗誦得又自然，又莊重，又清晰，又動人的，却並不多見。

總裁說過，外國人的禮拜天，應是作為「禮」的訓練，並非是來尋求歡樂的；那麼，我們每個星期日來舉行一次紀念週，也可說是寓有「禮」的訓練之意。

三、總裁的訓示

下面，總裁必對他們微笑點頭，一面作手勢示意，請到上面來！直到被請者都上了台，在總裁的督導站定或坐定，恭讀才開始。

總裁聽讀訓詞的時候，頭多半是微微低下來注視着本子，第一次遇到讀「總理」二字時，他必定馬上握手伸直，把頭抬起來。

讀黨員守則，在總裁的眼里，是鍛鍊、認理書寫一樣莊重的事，他甚為重視。有好幾回，總裁自恭讀序文，然後大家隨聲朗誦條文，雙人都得肅然直立，不允許有一點兒輕微的動作。

（一）普通作一次個別談話。」就在點名中，總裁要

指出同學們身體精神的強弱疾弱。他看見同學們的身體強健，精神奮發，他愉快；看見同學們的身體羸弱，精神不振，他難過。就歷期總裁點名之

後的評示：除第五班第二十五期，使他真的感到驚訝之外，其餘各期大都是誠實的成份多，或許的成份少。各期學員的體質，就一般來說，還是算較人羣瘦弱的居多。總裁認為這是許多年來的文弱風氣所造成，並不是那一個人的罪過；總裁對於健康方面的期望，是在全體的國民，並不只是這少數的學生身上。所以，每一期總裁都要殷切地叮囑各學員：

除個人要不時勤加鍛鍊之外，還要領導一般民眾，繼續鍛鍊身體。黨政班畢業出去的人數雖然有限，但大多數都是負有領導責任的人，如果每個人都能以身作則，先把自己的身體鍛鍊好，然後推而及於自己的朋友部下，以至於一般民眾，就不難把若干年來的壞風氣轉移過來了。要保持身體健康，除了勤加鍛鍊身體之外，還必須注意衛生。說到衛生，最重的一項就是身體的潔淨。所以，總裁說，要講求衛生，就必須由建造廁所起。中訓團雖經常住有一兩千人，但各處的廁所都保持得很清潔。總裁對這一點，很覺得滿意；

（二）得到主持一般機關之常識與領導辦事之要領，「所以，總裁的訓話，也就以「三民主義之體系及其實行程序」為中心，並即以「政治的道理」、「科學的道理」、「行動的道理」等等。

讀黨員守則，在總裁的監督下，沿用舊有的中山話。一本印就的黨員守則小本子，滑落在他的中山裝的小口袋中。總裁讀的時候，雙手捧着本子於胸前，先獨自恭讀序文，然後大家隨聲朗誦條文，點時間來點名。以前人數少，每期還不能忘記的。

一個人除了身體的健康之外，精神情趣的求其平衡和洽，也是很重要的。中國原是禮樂之邦，但是，現在能唱上十個歌的國民，就沒有多少了。所以「提倡音樂」這句話，總裁就不曉得會對各期的同學說過多少遍。每回開會的時候，唱黨歌，總裁必同大家一齊唱，不用說；就唱國歌，八國聯軍的時候，還有好些句子，總裁是不很熟習的，他也必慢慢地跟隨着大家唱。每一期的黨政班都有好幾個鐘頭的音樂課目，一遇到空的時間，就以音樂來填補，而且每期還要舉行一次歌咏比賽，這就是遵照總裁重視樂教的訓示而施行的。凡是黨政班的同學，在這短短一個多月的時間裏，至少都會學會五六個歌。這一羣三四十歲的大孩子，每天都要張大喉嚨來「1、2、3！」好多次，是夠有趣的；但是黨政班的訓練，能於嚴肅中見出生動，也就頗乎這一片歌聲。

說到愛惜物力，總裁時時都會舉利用廢物這件事做例。他說，外國人使用一件物品，不但用的時候，謹慎小心，就用壞了以後，也必定設法修理再用，或者移作製造其他物品的原料之用；但是我們一般人則恰恰相反：用的時候，既隨便大意，一傳便拋棄。這樣國家如何不窮！所以，總裁會對我們提出這樣的口號：「變消費為生產；化破壞為建設。」意思就是：我們如果愛惜物力，不讓其大量地費掉壞，這就是消極的生產，間接的建設。——這些話，打進現在一班為公家服務的人員的耳朵裏，我相信多少會有點重量的。

分析過當前的戰爭情勢。每當國內或國際間軍事上有一次重大的變化時，我們的心情都十分緊張激動，很盼望總裁來對我們闡述一番；可是總裁來國時，態度仍然像平時一樣的安定，說話的內容，也仍然是按照預定的項目：教我們如何做人，如何做大事，如何實行主義……等等。以前，太平洋戰爭尚未爆發，東西戰場尚未聯成一氣時，在畢業那一天的聚餐席中，總裁閒中也會對我們簡要地說一說目前的戰爭形勢，並肯定地說明最後勝利的必然獲得；但是，現在於聚餐席中，除囑咐同學們要格外保重身體，努力工作之外，這些話是不再提了。

總裁會對我們說過，當一件事尚未開始之先，如果不作充分的準備，他決不輕易動手來做；但既輕動手來做之後，他必不顧艱難險阻，非達到目的不止。所以，工作開始的一天，也可以說就是成功開始的一天。總裁並且很肯定地說，他現在之所以有一點成就，就是靠他的這點堅忍不拔，屢屢篤實的精神。與倭寇爭國族存亡繼絕的大戰，在總裁的領導之下，其獲得最後的勝利，當早已無成問題；所以，戰局一時的變化，他並不重視，最使他關懷的，倒是如何實行主義，如何建設國家的問題。

中美中英不平等條約的廢棄，總裁得到最大的欣慰，同時也越感到責任的重大。新約成立不久，他曾好幾次對我們說到：「現在百年來的枷鎖是打脫了，但是我們的責任也就因之加重大。」要是我們不能實行主義，建立一個現代化的國家，我們仍不能同他人講自由，講平等。」最近一年來，總裁經常訓誡我們的，多是如何建國的問題。現在憲政班頒定的課程，十分之七八，都是與建國有關的。

黨政高級班的設立，總裁就期許這批受訓的人員為建國的直接幹部，在開學的第一天，指定他們要在這短短的幾個月中，分頭研究出實行實業計劃的具體方案來。總裁認為目前不是高談理論的時候，大的計劃，總理早已給我們釐定了，現在祇是如何來履行的問題。所以，在總裁屢次對我們的訓話中，十九都要提到「謹履實責」這四個字，來誠勉大家去力行。每一期，當畢業的那一天，總裁都要殷殷囑咐快要離廟的同學，回歸各自的崗位之後，必須依照在廟中所學的去切實履行。

總裁對於「行」是這樣的重視，所以每期的同學，在即將離開的一天，也都必面對總裁，堅決地宣誓：我們一定遵奉團長的一切訓示，果敢去力行。

說到宣誓，這裏我可順便記述總裁於行宣誓典禮時的情形及其訓示。

每期的黨政班，都要舉行一次新黨員團員入黨入團宣誓典禮。黨員宣誓，由段書詒先生率領宣讀誓詞；團員宣誓，由王東原先生率領宣讀誓詞。新黨員團員的入黨入團宣誓，自然可說是對總裁團長宣誓的；但當黨員團員舉手宣讀誓詞時，總裁必由主席台的中央移步到一邊，讓宣誓的人面對着總理這樣宣誓。宣誓完畢之後，總裁必頤席訓勉：宣誓是人生的一等大事，必須出於至誠；既經宣誓之後，就應該切實按照誓詞去行，把個人的生命以及一切，貢獻給黨和國。如果口是心非，就是說明自己無人格；無人格的人，做什麼事，都與不配，更不必說做一個革命的黨員了……

實則，看看總裁為黨為國那樣的劬勞，誰還敢不格外努力，慷慨犧牲呢？

四、總裁的娛樂

一個人除了飲食工作之外，適當的娛樂，似乎

也是不可少的。每期的黨政班，在每個星期六日晚上，都要舉行一次同樂會。總裁是全國的最高統帥，日理萬機，工作的繁忙不用說，要到其他的音樂場所去享受片刻的閒暇，也實在很不方便，所以

，每一回的同樂會中，都特為總裁安設了一個座位；可是幾年來，總裁却從來沒有餘暇來參加。

今年春間，在三月一日（黨政班成立四週年紀念日），黨政班留派同學舉行的春季聯歡大會中，他却來聽了一次富貴花的大鼓「中美中英新約頌」，開胡續譚的平劇「打漁殺家」。在這一次的歡會中，總裁聽到鼓詞中謔諟目前一般媚外心理的詞句，如「……外國自來水多含經他命，外國的狗熊小巧玲瓏；石頭是外國的硬，月亮也是外國的明！」時，就歎笑不止。看見總裁笑，我們心裏也十分歡樂。據總裁說，他不看戲已經十多年了；那麼他現在的這片笑聲，倒是值得我們永久記念的。由這一次起，總裁就先後到處來看了兩電影：一為「日本間謀」，一為「神州展翼」和「沙漠大捷」；一次話劇：「蝴蝶」。此外，並曾在本團會幹部看了一次話劇「清宮外史」。總裁後來還特在本團勸志社召募各演員，並即席給予他們以不少的指示，勉勵他們加倍努力，這給予這些藝術朋友們莫大的光榮和鼓舞。

總裁看戲，也如他做別的事情一樣，處處都關懷到整個的社會國家，並不祇是為個人的心靈享樂而已。所以，他看一個戲，同時還要注意到這個戲的內容，要中央製片廠改正過。「神州展翼」和「沙漠大捷」這兩部片子，是邱吉爾首相送贈給的，在中訓團第一次放映，也是總裁的意思；

總裁是全國的最高領袖，對於戲劇音樂，都有

因為他首先要親自看過一遍，然後才放心公讀大眾。——領袖處事的精到處，居然到了這樣的一個程度，真使人感動。

總裁對於音樂的欣賞，具有頗濃厚的興趣。據

張文白先生說，當他獨自在室時，一閒下來，就愛把留聲機打開，聽一兩張音樂唱片。圓中以前辦有一個音樂幹部訓練班，網羅不少音樂的人才。每一期的黨政班，至少都要他們來舉行一次音樂演奏會，聽音樂倒很方便；但總裁却沒有機會來聽過。

有好幾回，總裁說：總裁是要來參加的，又中許多精彩的節目，都特為總裁配定了；但一到了開場的時候，總裁又因臨時忙了別的事不能來。總裁在圓中聽音樂的機會，就只有黨政班畢業的那一天，在聚餐席中聽到的幾支曲子。音樂演奏時，羅祇有一二十分鐘，而且總裁一面吃東西，一面還要不時同王雪艇、王東原、段審詒幾位先生談話，但他對於音樂，仍然留神地聽着。記得前年冬天，在第一期黨政班的聚餐席中，他聽到樂隊奏「幻想曲」這支曲子，很感得興趣，演奏一完，他就大聲問指揮演奏的音樂隊長這支曲子的名字。（聚餐時，

總裁今年五十八歲了；但臉上的清瘦，仍很紅潤，說話的聲調，也仍很鏗鏘宏亮。不，天氣多冷，多熱，他來開會，站在台上講一兩小時的話，毫無倦意；開完會，每每接上還要分別召見各部門的

人，一上一下就頗費力氣；可是總裁走了一趟

以前，當汽車路尚未直達大禮堂的時候，總裁來到丁中大門就得下車，如果時間有餘裕，他總是步行下來，又步行上去。這一段路距離有四五百公尺，但是坡路，有二百多級石階，上了點年紀的人，一上一下就頗費力氣；可是總裁走了一趟，却毫不見得倦累。就是現在，假使天氣很好，他又有工夫，當他由大前門經過時，還要在大前門下

汽車，悄悄地走下來到各處巡視一回才回去。

自這次以後，演奏這支曲子，就幾乎成爲聚餐席中必有的節目。今年的夏天，黨政班第二十六期的聚餐席中，特請軍政部軍樂訓練班教育長洪濬先生，來指揮該班樂隊和本團樂隊作聯合演奏。演奏時間不及一小時，總裁始終怡然靜聽；演奏完畢，

他並即席訓示：音樂感人的力量是如何深刻，有含

蓄的，所以，他看一個戲，同時還要注意到這個戲的內容，要中央製片廠改正過。「神州展翼」和「沙漠大捷」這兩部片子，是邱吉爾首相送贈給的，在中訓團第一次放映，也是總裁的意思；

總裁看完以後，就會指出一些失誤的地方，要中央製片廠改正過。「神州展翼」和「沙漠大捷」這兩部片子，是邱吉爾首相送贈給的，在中訓團第一次放映，也是總裁的意思；

總裁是全國的最高領袖，對於戲劇音樂，都有

相當的愛好；可是爲了國事的繁忙，竟連欣賞的機會也沒有！想起總裁這種勞瘁的情形，我們只有疚愧而已！

五、總裁的健康

具體與抽象

朱光潛

談文學之九

「文章之精妙不出字句聲色之間。」如果記住語文情思一致的基本原則而單從語文探求文章的精妙，姚姬傳的這句話確是一語破的。在上篇我們已談到聲的重要，現在來講色。所謂「色」並不專指顏色，凡是感官所接觸的，分為聲色嗅味觸，合為完形體或境界，都包含在內。（佛典所謂「色蘊」亦廣指現象界。）上篇所說的「聲」側重它的形式的成分，如音的陰陽平仄和字句段落的節奏之類；至於人物所發的聲音可以幫助我們瞭解一種具體性格或情境的仍應歸在本文所說的「色」。「色」可以說就是具體意象或形相。

我們接受事物的形相用感官，領會事物的關係條理用理智。感官所得的是具體意象，理智所運用的是抽象概念。在白馬、白玉、白雪等個別事物所「見」到的白是具體意象，離開這些個別事物而認真共相所「想」到的白是抽象概念。理智是進一步高一層的心理機能，但是抽象概念須從具體意象得來，所以感官是到理智的必由之路。一個人在幼稚時代，一個民族在原始時代，運用感官都多於運用理智，具體意象的力量都大於抽象概念。即就成年人和開化民族說，象仍先於理，知覺仍先於思想。因此，要人明瞭「理」，最好的方法是讓他先認識「象」（即「色」），古人所以有「象教」的主張。宗教家宣傳教義多借重圖畫和雕刻，小學教科

書必有插畫，就是根據這個道理。

有些人在這中間見出文學與哲學科學的分別。哲學科學都側重理，文學和其它藝術都側重象。這

當然沒有哲學科學不要象，文學不要理的涵義。理本寓於象，哲學科學的探求止於理，有時也要依於象；文藝的探求止於象，但也永不能達理。在哲學科學中，理是從水提煉出來的鹽，可以獨立；在文學中，理是鹽所溶解的水，即水即鹽，不能分離。而也最普遍的感官機能，所以它的力量與影響永遠比哲學科學的較深厚廣大。

文藝的表現必定是具體的，訴諸感官的。如果它完全是抽象的，它就失去文藝的特質而變為哲學科學。記得這個原則，我們在寫作時就須盡量避免抽象而求具體。「他與士卒同甘苦」，「他為人慈愛」，「他有犧牲的精神」之類語句是用抽象的寫法；「他在戰場上受傷臨危時，口渴得厲害，衛兵找來一杯水給他喝，他翻身看見旁邊躺着一個受傷發熱的兵，自己就不肯喝，把那杯水傳過去給那衛兵說：『囉了罷，你的需要比我更迫切！』」這樣是具體的寫法。僕人慌慌張張地跑去對主人說：「不好了！糟了！」他還是在弄抽象的玩藝兒，令人捉摸不着；等到他報告說：「屋裏起了火，房子燒光了，小少爺沒救得出來，老太太嚇昏過去了。」

體弱，不是吃的少，而是吃的太多。他引述日本一般人民的日常生活為例說，他們吃的都很少，但是他們的身體都很強健；吃東西有定時定量，易於消化，就是原因之一。

每期受訓的同學中間，有的是總裁以前的學生部屬，曾經面見總裁多次，有的是海外邊區工作們的同志，除從照片上得拜識。總裁外，就從未會有過一面之緣。不管他們是否曾經面識，總裁，但在這復興民族的搖籃中，得瞻仰這位復興民族的領袖的風采，都認為是莫大的光榮。我們且留神看看開學典禮開始的第一刻，同學們所表現的神情：總裁隨着樂聲走出台前來，成千對眼睛，都聚精會神地釘在一個人的臉上；站在後面的人，還時不時緩緩地支起腳尖，把頭左移右轉，一直轉移到越過站在前面的人的腦袋，詣看清楚台上人的全貌為止。總裁的一聲輕咳，一絲微笑，一點頭，一注視，……都會很清楚地印在每個人的心裏，更別說是十分親切的話語了。

我們想到總裁的鎮日勞動，我們疚愧不安；我們看見總裁的滿面紅光，我們欣慰鼓舞。每期靈政班學員的畢業答詞中，都會有這樣的一句：「團長的精神煥發，就是象徵着國家前途的光明萬丈。」這實在是站在他的面前的每一個個人的心里要說的話。

當畢業的那一天，在升旗台前掛有這樣一塊底紅字的大牌示：「勿忘所訓，謹遵所囑。」這靈在復興關下，受總裁一個多月精神感召的中華兒女，這八個鮮明的紅字，將永遠鮮明地印在每個人的心里，而切實去共同為建設三民主義的新中國而努力。

體統把我們引到具體的境界。「少所見，多所怪」，本是常理，你就以常理待它，如耳邊風聽過去；到了「見駒駒，言馬腫背」，你就一驚一喜，看見一個具體的情境活現在眼前。凡是完美的詩、小說或戲劇，裏面所寫的人物故事和心境，如果抽象地說，都可以用三言兩語總括起來，可是作者却要把它「演」成長篇大作，並非不知道愛惜筆墨，他要把人物化成有血有肉的人物，把情境化成有聲有色的情境，使讀者看到，如在眼前。文藝捨創造無能事，所謂創造，就是托出一個意象世界來。從前人做序墓誌銘，把所有可讚揚的話都堆積起來，一樣話在任何場合都拿來應用，千篇一律，毛病就在不具體。現在許多人寫文章還沒有脫去這種習氣，在不具體。現在許多人寫文章還沒有脫去這種習氣。你儘管驚歎「那多麼美醫啊！」「人生多麼悲哀啊！」「我真愛你！」讀者却不稱罕贊這樁空洞的話，他要你「拿出證據來！」

文學必以語文爲媒介，語文的生展就帶有箇分屬性。這在文字的引申義上面最容易看出。許多抽象的意義都藉表體事物的字表達出來。就如這裏所說的「生展」和「引申」都是抽象的意義，原來「生產」、「展開」、「牽引」、「延伸」却都指具體的動作。此外如「道」（路）「理」（玉石的文理）「風」（空氣流動）「行」（走）「立」（站）「推」（用手推動）「斬」（用刀斷物）「組織」（編織絲布）「吹噓」（以口鼓動空氣）「聯絡」（繫數物於一處）之類在流行語文中用來表示普通。如果略知文字學者把流行語文所用的抽象字義稍加分析，他會發見它們大半都是引申義，原義大半是指具體的事物。引申大半含有比喩的意味。

「行道」有如「走路」，語文的「生展」有如草木的「發芽長葉」。比喻是文學修詞中極重要的一格。小則零句，大則整篇，用具體事物比喩抽象意義的都極多。零句如「人生若夢」，「天地者萬物之逆旅」，「割雞焉用牛刀」，「魚相忘乎江湖，人相忘乎道術」，「秋風葉扇知安命，火炷留燈悟登生」之類，整篇如莊子的「養生主」，屈原的「離騷」，佛典中的「百喻經」，「伊索寓言」，和英國邦揚的「天路歷程」之類都可以為例。讀者如果循例推求，就可以明白比喩在文學作品中如何普遍，如何重要。

在「寫作練習」篇中，我們已談到文章的作用不外說理、言情、敘事、狀物四種。事與物本來就是具體的，所以敘事文與狀物文比較容易具體。情感在發動時雖有具體的表現，內為生理變化，外為對人處事的態度和動作，都有跡象可尋，但是身當其境者常無暇自加審察，即自加省察，也苦其游離飄忽，不易捉摸。加以情境遷變，哀樂聲音大致相同，而個別經歷懸殊，這個人的哀樂和那個人的哀樂，這一境的哀樂和另一境的哀樂終必有微妙的分別。文學不但要抓住類型，尤其緊要是抓住個性。在實際中哀可以一笑表現，樂可以一笑表現；但是在文學作品中，哀只會哭，樂只會笑，就決不能打動人，因為嘗哭言笑還是太抽象。要讀者深刻地感覺到某人在某境中哀如何哀，樂如何樂，就必須把它所伴的具體情境烘托出來。因此，言情當須假適於敘事狀物。美學家談表現，以為情感須與意象融合，就因為這個道理。詩經裏名句「兼葭蒼蒼，白露爲霜，所謂伊人，在水一方，溯洄從之，宛在水中央。」所寫的是一些事物，一種情境，而表所

現的却是一種情致。那種情致本身不能直接敘述或描繪，必須藉「兼葭」「白露」「伊人」「水」一些具體的意象所組成的具體的情境纔可表現出來。在文學所用的四類材料之中，理最為抽象。它無形無聲無臭亦無味觸，不能由感官直接感知，只能用理智領悟。純文學必為具體的有個性的表現，所以想把說理文抬舉到純文學的地位，頗不容易。理愈高深就愈抽象，也就愈難為一般人瞭解欣賞。像「洪範」、「中庸」、「道德經」、墨子的「繩墨」及「經說」、佛典中的「論」、康德的「純思批判」、斯賓諾莎的「倫理學」之類典籍陳義非不高深，行文却極抽象，不免使讀者望而生畏。世間有許多高深的思想都埋沒在艱晦的文字裏，對於文學與文化都是很大的損失。有些思想家知道這一點，雖寫說理文，也極力求其和文學作品一樣具體。古代的柏拉圖和莊子，近代的柏格森和哲學士，都是好例。他們通常用兩種方法。一是多舉例證，拿具體的個別事件說明抽象的普遍原理，有如律師辯護，博引有關事實，使聽者覺其證據確鑿可信，為之動聽。一是多用譬喻，理有非直說可明者，即用類似的具體事物來打比。「人相忘乎道術」頗不易懂，「魚相忘乎江湖」却是衆人皆知的。莊子多用寓言，寓言多是譬喻。「戰國策」所記載的當時遊說之士的言辭，也大半能以譬喻說理見長。最有名的是「畫蛇添足」，「鵠蚌相爭」，「狐假虎威」幾段故事。區區數語在當時外交政治上會發生極大的影響。戰國時言談的風氣很盛，而譬喻是言談達目的所必由之徑。劉向「說苑」曾經有這樣一段記載：

，無聲也。」惠子曰：「今有人於此而不知彈者，可與之彈之狀何若？」應曰：「彈之狀若彈，則喻乎？」王曰：「未喻也。」於是更應曰：「彈之狀如弓而以竹爲弦則知乎？」王曰：「可如矣。」惠子曰：「夫說者固以其所知，喻其所不知，而使人知之。今王曰『無聲』則不可矣。」

這段話可以見出當時聲喻的流行，也把聲喻的邏理說得極清楚！「以其所知喻其所不知」。文學要用具體的意象說出抽象的道理，功用也是如此。

從秦惠王不歡喜聲喻一件事實看，我們可以知道聲喻要多說話，儘管是最有效的辦法，却不是最簡捷的辦法。分明只有一個道理，不直接說出，却要找一個陪襯來把它烘托出來，不免是遷贊子。但是人類心智都要由具體達到抽象，這是無可如何的事。大凡具體的寫法都比抽象的寫法較費筆墨，不獨聲喻如此。抽象的寫法有如記綱張，畫輪廓，懸牌宣佈紙譜；具體的寫法有如陳列櫃上所記的貨物，其顏色畫出整個形體，生日淨丑穿上全副戲裝出台扮演。前者雖簡略而不免空洞，後者有時須不避繁瑣，才能生動逼真。文舉在龍編賤而又生動時，取簡略；在簡略而不能生動時，則無嘗取生動。這倒進舉我們有一個很好的例子可以說明。「聲樂學」成公元年有一條記載：

「季孫行父禿，晉郤克眇，衛孫良父跛，曹公子手僂，同時而聘於齊。齊使禿者御禿者，使眇者御眇者，使跛者御跛者。」這段文字的重複是有意的，重複地說着當時情境的消積。劉知幾在「史通」裏嫌它太繁，主張在「齊使禿者御禿者」句下只用「各以其類逆」一句總括其餘。這就是把具體的改成抽象的，雖較簡

的人對於文學中環境和劇情都不很能欣賞，而且嫌官瑣細。這就無異於說他們的文學欣賞力薄弱。

具體的寫法也不一定就要繁瑣。繁簡各有時宜，只要能活躍有生氣，都不失其為具體。作文如繪畫，有用工筆畫法的，把眼前情景和盤托出，巨細

不遺，求於精緻周密處擴長；也有用大筆頭畫法的，寥寥數筆就可以把整個性格或情境暗示出來，使讀者覺得它「言有盡而意無窮」。就常例說，作詩

復情感中挑選少數最富於個性或暗示性的節目，把它們融化成一完整形相，讓讀者憑這少數節目做想像的踏腳石，低徊玩索，舉一反三。着墨愈少，讀者想像的範圍愈大，意味也就愈深沉。這道理在第一流史詩、戲劇和小說裏都可以看出。荷馬描寫海倫的美，貝敘述羅羅國一般元老見到她如何驚歎，是一個最有名的實例。

聲寫得具體，也並非堆砌具體意象就可以了事。貌似具體的作品還可以說是太「抽象」，因為它陳腐膚泛空洞。廣告商標的圖畫非無具體意象，可以從藝術眼光看，我們不能說它具體，它千篇一律，沒有個性和生氣。作文使用意象，頗非易事。我們腦中積蓄許多陳腐詞藻，一動筆就都跳擠上來。一提到美人就是桃紅柳綠，一提到變化無常就是浮雲流水，桑田滄海。寫戀愛老是那一套三角場面，寫抗戰老是那一套間諜勾當。這其實和繪廣告商標沒有分別。我們所提倡的「具體」不僅是要用感官所接受的意象，而是要能把這種意象通過創造的想像，熔成一種獨創的新鮮的境界，或是一個有特殊

「史記」裏的鴻門宴，人物寫得像莎士比亞的哈姆雷特或蕭伯納的劉老老，我們說那纔不愧為「具體」。我們在實際生活中所經歷的人物情境還沒有那麼具體，那麼真實。只就這個意義說，我們隨那樣文藝所創造的世界是理想化的世界。

（完）

三民主義 中央幹部學校

本國為培養青年建國幹部特設中央幹部學

校於重慶茲將本校研究部第一期招生簡自公佈

如下：一、系科：本期研究部只有養成本校之幹部人材不分系科，二、名額：三百名（男女

兼收），三、修業年限：一年，四、報名資格

：（一）中華民國男女國民年在三十歲以下者

（二）在教育部所認可之國內外大學獨立學院

畢業或有同等學力者，五、開籍：本校學生均

應為三民主義青年團員，六、考試項目：（一）、

（二）體格檢查（三）筆試：甲必試科目：一、

國父遺教，二、國長官論，三、國文，四、歷史，五、地理，六、普通數學（代數論，三角學）、七、英文，乙選試科目：一、政治學，二、經濟學，三、社會學，四、法學通論，五、教育原理，六、倫理學，七、心理學，八、論

理學，九、生物學，十、化學，十一、物理（

由學生任選兩門）（三）口試，七、報名日期

：二月一日起至十四日止，九、報名地點：重慶南

浮支路八十三號，成都東桂街三十四號，昆明武成路四百八十九號，桂林西華門中山公園內

，西安梁府街公字五號，十、旅費：入學來程

旅費由本校發給，十一、開學日期：三十三年四月十五日，函索簡章須附郵票一元。

校長 蔣中正

提高工作效率的方法

辛克斯

工人們對這些演講發生極大的興趣。她們的工作有了新的意義。生產立刻提高，耗費也大為減少。

最近紐澤西州布隆非爾市一家飛機零件工廠停工一日，全體工人出去參觀。這種軍情緊急的時候，停工一天，說起來似乎很怪，實際上是很有意義的。

這些工人坐着特包的公共汽車到林登市的一家格魯門戰鬥機裝配工廠去參觀。雖然他們裝成了幾百萬件的格魯門戰鬥機零件，他們很少人看到一架完整的飛機。他們很高興地和裝配工人談話，看他們工作。檢視機翼或機身。裝配工人們對他們解釋一切。大家都很興奮。

「看——那個零件是我作的！」一個女孩子叫起來。「喝，我可不知道他們拿它作這個用。」

一位教官對一堆女工表演各種零件的作用。「現在你們該知道為什麼這些零件一定要精確。」在附近的飛機場上，這些工人又看到試飛新機的試飛員。飛行員們對他們解釋如果有一處地方出毛病就會有什麼結果。然後再表演飛行給他們看。布隆非爾的工人說：「這就是我們的工作，可不壞。」

這個故事證明我們戰時工業的新趨勢。工人們看到他們的工作對整個生產的關係。知道了為什麼達到知道如何作的最有效，而且最迅速的辦法。

在紐澤西州特魯波羅市本狄斯飛機工廠中，受

訓的工人時常參觀整個工廠，各部門的領工說明他們那一部門的工作，工人們就可以知道他們將來的工作在整個工作中的地位及任務。

這兒有一班受管理機器訓練的工人。教官拿出

一整套變氣調節器來。這個調節器因為有氣瓣有一小片作得不對，不能用。這一班工人非常注意，因爲有人將來就作那一片氣瓣。

教官說：「這一片氣瓣雖小，關係却大。設想我們的一位飛行員在德國上空，敵人的高射砲火很烈，他得爬高。但是到了一萬五千英尺時這個氣瓣不發生作用。他若再往上爬就會窒息，不爬時高射砲又打得利害……」

費城本狄斯工廠的訓練主任對夜班領工說：「老畢，你的工人太費材料，最好每天給他們兩小時訓練。」一個月中，這個訓練班佔了工廠一萬三千個「人時」（每個工人工作一小時爲一個人時），也不會偷懶或逃工。

有的陳列一個完整的無線電機，旁邊放着各部零件，每一件用一條絲帶繫着它在該機上的地位，絲帶上寫着製造該件的工人的姓名。另外有一個說明：「軸心潛艇在地中海襲擊盟國船艦時，這個電機可以發出警報，使我們在北非的飛機能夠迅速來援。」

「爲什麼」的訓練不但可以使工人學得新的技術，而且可以由說明「爲什麼」之後避免許多勞資間的糾紛。認識他們本身工作的工人不會厭倦，也不會偷懶或逃工。

爲新的工人，「爲什麼」的訓練也可以使他們克服初進工廠時的生疏之感，並以新知識新技術來鼓舞他們的興趣。工人們可以從這種訓練中知道廠方關心他們的工作及其有關問題。他們也可以用努力工作來答覆廠方的關心。（趙銘譯自九月份讀書文摘）

請以中央周刊
為贊助年禮！

民族大英雄陳璘的事蹟（二）簡又文

萬曆元年癸酉（一五七三），朝廷覈其前功，
督官廣東都司，再賚白金。是年，璘仍在本省征討

，而建立一宗更大更奇的戰功。其時，剽盜朱良實

，（按：列傳作姓諸）糾黨三千，橫行嶺東，且竊

據要害之地，建築了一座丈五高的堅城以自衛。城

外皆潮洋淤泥，人不能下足，宛如金城湯池。賊又

畏于火攻，當者辟易。官軍屢敗，無奈其何。璘自

告奮勇，向軍門申請，願得三千人蕩平賊穴。總督

一派正茂壯之，賜以百金，假以多將名義，使自將一

軍，並許以一切機宜毫不出制。璘乃乘望樓于山上

，高六丈有奇，以觀賊城虛實。布置既畢，即令兵

士各備生芻燥芻各一束，生者以填塹，燃者以燃火

。又自製燕尾鐵牌以蔽矢石。總攻擊之日，先分隊

向西南佯攻，而以精銳襲其東北。燒芻、石榴根、

神機箭，同時並發。賊悉力赴東北救火禦敵。璘忽

率諸兵復從西南進攻，生芻已填平塹溝，大軍遂直

入城內。朱良實及妻子俱焚死，各賊潰亂。璘乘勝

追逼，手斬二百餘人，餘賊盡降。是役，璘夜不解

甲，露宿風餐者一月，裝髮爲白，卒成奇功。事平

，得特薦，第三次欽賚白金。這一役恰好結束陳太

保第一期的功業。

（二）平定叛猺之功

萬曆三年乙亥（一五七五）五月，璘以剿匪功

高，擢遊擊，再賚參將。翌年，調高州，得四賚白

金。自是而後，其建功立業的範圍日益擴大了——

又有朱魁者，狡黠好亂，糾合猺人，往劫廉西
陸川縣，勢迫蒼梧。璘奉檄往剿，一鼓擒其渠魁，
餘黨悉散。

陳璘戎馬半生，自少年從戎以至是時，已歷二

十年了。其間，攻必克，戰必勝，隨而功愈高，名

愈顯，時運可謂順遂之極。然而功高招忌，位尊招

謗，古今一轍，璘莫能免。日蝕的陰影忽於其時掩

作。

漸由廣東全省而推進至隣省廣西，——由則荔土匪

，進而爲平定叛猺，是爲與種族有關的更偉大的工

作。

是年，（丙子，一五七六）總督凌雲翼大征廣

東羅旁山的叛猺，調兵遣將，共分十路進攻。璘膺

命獨當信宜一面，懸崖履險，躬冒矢石，奮勇力戰

，先後俘獲三千餘人，攻破九十餘巢，其他諸路無

始也。十二年（一五八四）十二月，朝命改璘

東安，西甯二縣，（即今之雲浮，桂南。）凌督以

荒野新闢，山林初啓，宜界璘世守其地，以資鎮壓

，亦所以酬勳，遂具奏擢陞東山副總兵仍管東安參

將事。璘既入山，即戮力經營善後，招集流亡，屯

守城垣公署、營堡、橋樑、道路，躬親畚锸，爲將

士先，披荆棘，開草萊，撫處猺族，無不畏威懷德

。於是兩山之間開闢工作完竣，迄今雲桂兩縣之有今

日，皆璘之功勞也。事聞於朝，五賚白金。

其後數年間，兩山區內屢有事故發生，皆賴璘

處理得宜，迅速解決。如在七年（一五七九）六月

，有侍御傳檄出巡，乃爲惡猺所奪。璘以片紙責之

，乃由其大興土木，營寺廟，役部卒，且勒其出貢，

以故士卒咸怨而倡亂云云。至是又謂其因食鹽復被

掠。璘率兵往捕之，獲原印還。

十一年（一五八三）二月，戍兵聞情日久，流

言人今日于此大英雄又何尤焉。

于撫悉。璘繩之以重法，卽有悍卒百餘人叛去，將

圖聯合廣西猺人爲亂。璘聞變，度其必由富縣而行

，到時天當曙。璘以迅雷不及掩耳的敏捷手段，率

輕騎從間道先達該處，令居民盡殺雉雞，又令擊柝

。一旦國家有事，干城之選，舍彼其誰？這大英雄終

者毋報五更。俄而叛卒至，盡被伏兵殲獲無遺。

不能長久，便遁林下約。時在萬曆二十年壬辰（一五

九二），日本顯白（宰相）豐臣秀吉突以重兵逼朝鮮，將謀侵中國。朝議出師援之，諸大臣乘時咸爲

擁護，乃起造神機七營練勇參將。而專督則以本省憲制方面，亦有倭警，亟留之。已而朝鮮陷倭，浦陽岌岌可危，於是召璘赴東之節接踵至。璘未及

北上，即晉神機六營右副將署都督僉事。未幾，竄以原官協守蘇鐵城。次年正月，改授蘇鐵保定山東等處海防禁倭副將兵。已而封貢之議興，分協一派佔

優勢，一時朝中當局以爲可以休兵，乃調璘回粵，任漳潮副總兵。緊張的時勢儘過去，璘又遭誘，罷

官而歸。是爲其一處第二次的跋涉，幸而年猶未老，鑿深如恒，儻可靜候立功報國的大機會。（按：初傳云，此次罷官亦因坐船，而本傳亦無提及，只言一回衛耳。）

萬曆廿四年丙申（一五九六），廣西岑溪的猺族謀叛，兩粵震動。緊急的時勢又來要求這位常勝將軍再度出山。當局檄璘于其家。一聽到爲民族爲國家而服務的宣召，璘毫不躊躇，奮起應命，盡傾家產，自募驍勇，率其子九經，慷慨赴敵。果然馬到無事。

萬曆廿四年丙申（一五九六），廣西岑溪的猺族謀叛，兩粵震動。緊急的時勢又來要求這位常勝將軍再度出山。當局檄璘于其家。一聽到爲民族爲國家而服務的宣召，璘毫不躊躇，奮起應命，盡傾家產，自募驍勇，率其子九經，慷慨赴敵。果然馬到無事。他躬率健兒，深入不毛，擊破饑頭孔亮等山

海外面立功國際矣。

（二）殲倭救韓之功

太保一生貢獻國族、彪炳史冊的不朽功勳，要以其在朝鮮殲滅倭寇一役爲最偉大，亦最有價值。

但欲明其此期勳業之重要性，當先要了解倭寇侵略

中國進攻朝鮮的歷史背景。

溯自元人東征日本，鞍羽而歸，即啓倭奴輕視

韓夏之心。至明代，倭寇乃分股犯我東南海岸諸地。

。終洪武永樂之世，我武不揚，國威不逞，且朝廷不謀根本殲滅之方，由是寇患滋深，爲害日甚。臺灣

大敗倭奴于蘇浙，兩省劇震乃平。倭寇轉而南犯閩

粵。四十二年（一五六三），總兵官劉繼、俞大猷

，殲倭于閩清。繼而副總兵戚繼光又大敗之于平海

衛。次年，繼光復擊破其主力于仙遊，而閩患又平。

。同年，俞大猷再平粵患。其後雖仍有零星小股，

大敗倭奴于蘇浙，兩省劇震乃平。倭寇轉而南犯閩

粵。四十二年（一五六三），總兵官劉繼、俞大猷